

股票简称：华设集团

股票代码：603018

#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sign Group Co., Ltd.)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二〇二三年七月

##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信用评级的说明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23049D-01），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三、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若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 （一）利润分配政策

在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四条 在保持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应充分注重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每年按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一）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二）股利分配原则：充分注重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同时兼顾公司的现时财务状况和可持续发展；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注重现金分红。

（三）股利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条件：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五）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调整股利分配政策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六）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股利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7,684.70	17,778.30	13,929.6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金额	3,015.63	913.45	4,401.55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362.90	61,821.58	58,269.8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28%	30.24%	31.4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	57,723.23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62,818.1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91.89%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9,392.60 万元，以现金为对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合计 8,330.63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规定，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91.89%。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五、特别风险提示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1、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及软件购置、安装调试等多个环节，组织和管理工作量大，并受到工程进度、工程管理等因素影响，虽然公司在项目实施组织、施工进度管理、施工质量控制和设备采购管理方面具有规范的内控流程，但仍存在项目实施进度低于预期的风险。此外，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

基于当前宏观市场环境、产业和区域发展政策、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作出的，相关因素的变动可能会直接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及运营情况。

## **2、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及摊销影响公司业绩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折旧摊销费用。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着重提高公司在数字化、智能化、绿色低碳等方面的技术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来若因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募集资金不能产生增量效益，公司存在因折旧及摊销增加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 **(二)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计提对业绩影响的风险**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97,039.29万元、379,286.55万元和400,795.10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7.04%、40.66%和39.01%。2020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具有收取对价的权利，但尚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节点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56,373.73万元、290,253.44万元和361,709.16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1.97%、31.11%和35.20%。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总体呈上升趋势。未来，若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发生业主拖延支付进度款或支付能力不佳，不仅将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甚至将导致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大幅增加，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 **(三) 基础设施投资规模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咨询业务，与国家基础设施投资有密切关系。因此，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基础设施投资政策的变化、投资规模波动，将对公司的收入结构及增速产生直接影响。

### **(四) 公司业务来源地域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作为全国性工程咨询服务行业的优秀企业，业务经营区域相对集中于江苏地区。2020年、2021年和2022年，公司来源于江苏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33,897.76万元、360,361.87万元和364,504.49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2.53%、

62.24%和62.67%，占比较高。随着工程咨询和工程承包招投标制度的推行，工程咨询行业的市场化程度逐渐提升，具有较强实力的综合性工程咨询企业在全国进行业务扩张，公司在江苏省市场也将面对新进企业的竞争压力。

未来如果江苏省减少对基础设施领域的投入，或者公司不能在江苏省内持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亦或是公司在江苏省外的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 **（五）控制权发生变更导致正常经营活动受到影响的风险**

截至2022年末，公司的股权结构相对分散，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果未来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并造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受到影响。

### **（六）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 **1、可转债本息兑付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发行条款对未转股部分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如果公司受到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本次可转债投资者可能面临部分或全部利息无法支付或到期无法按照约定足额兑付的风险。

#### **2、可转债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对应担保物补偿的风险。

#### **3、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置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 4、发行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及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偿付本金和利息，公司存在一定的定期偿付财务压力，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 5、可转债的转股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或者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导致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 6、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

因可转债附有转股权，其票面利率通常低于可比公司债券利率。同时，可转债的市场交易价格会受到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公司股价的波动而波动。因此，在公司可转债存续期内，如果公司股价出现不利波动，可能导致公司股价低于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同时，由于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的市场交易价格会随公司股价的波动而出现波动，甚至存在低于面值的风险。

#### 7、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评定。根据中诚信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和本次可转债进行一次跟踪信用评级，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或本

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 8、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支付利息。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一般较低，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不会摊薄基本每股收益，极端情况下若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无法覆盖可转换公司债券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则将使公司的税后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将摊薄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即期回报。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信用评级的说明.....	2
三、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2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2
五、特别风险提示.....	5
<b>目 录.....</b>	<b>10</b>
<b>释 义.....</b>	<b>12</b>
<b>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b>	<b>16</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6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7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7
四、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事项.....	29
五、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机制.....	30
六、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1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33
八、相关主体对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意向及避免短线交易的承诺.....	33
<b>第二节 主要股东情况.....</b>	<b>35</b>
一、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5
二、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36
<b>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b>	<b>38</b>
一、关于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38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资料.....	38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46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46
五、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48
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50
<b>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b>	<b>54</b>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54
二、盈利能力分析.....	89

三、现金流量分析.....	102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04
五、技术创新分析.....	104
六、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05
七、本次发行的影响.....	106
八、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简要财务信息.....	107
<b>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b>	<b>108</b>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108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	108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10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14
<b>第六节 备查文件.....</b>	<b>120</b>
一、备查文件内容.....	120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120

##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外，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华设集团	指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监事会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本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可转债	指	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摘要》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交通部质监局	指	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
宁夏公路院	指	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建材	指	江苏省建设材料设备供应有限公司
江苏纬信	指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设检测	指	华设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新通	指	江苏省新通智能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铁路院	指	江苏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华设投资	指	华设设计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设商业	指	南京华设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藏中设	指	西藏中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华设生态	指	华设生态（深圳）有限公司
华设文化科技	指	江苏华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华设	指	南宁华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华设感知	指	江苏华设感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华设庆阳	指	华设设计（庆阳）有限公司
华设恒通	指	北京华设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苏通	指	江苏苏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华设环境	指	华设设计集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设计院	指	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德设计	指	中德（常州）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华设腾飞	指	华设设计集团腾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顺设	指	广东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设安全	指	华设设计集团安全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华设浙江	指	华设设计集团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南方海绵	指	南方海绵城市工程技术（佛山）有限公司
华设民航院	指	华设设计集团北京民航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狄诺尼	指	江苏狄诺尼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设中原	指	中设设计集团中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地铁咨询	指	南京地铁运营咨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华设浙江交通	指	华设（浙江）交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华吉监理	指	宁夏华吉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中设	指	山东中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卓展	指	江苏卓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宁夏华祥	指	宁夏华祥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中设	指	内蒙古北疆中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已注销）
江宏监理	指	南京江宏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扬子检测	指	扬州市扬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扬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华设盐城制造	指	华设盐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源驶	指	江苏源驶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华通	指	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镇江华设	指	镇江华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煤中设	指	中煤建工中设地下空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华汇工程	指	江苏华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现代	指	安徽省现代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华设盐城智慧	指	华设盐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海陵华设	指	泰州海陵华设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路未来	指	中路未来（北京）交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长三角航运	指	长三角航运发展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
城投华设	指	泰州城投华设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中设航空	指	南京中设航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三设智能	指	江苏三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设港城	指	泰州高港华设港城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0年、2021年和2022年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程咨询	指	为建设工程提供从投资决策到建设实施及运营维护全过程、专业化的智力服务活动，包括前期咨询、规划咨询、科研开发、勘察设计、试验检测、工程管理等，不包含工程施工活动
业主	指	工程建设项目的投资人或投资人专门为工程建设项目设立的单位
预可	指	工程预可行性研究，是对拟建项目的一个总体轮廓设想，是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行业规划和地区规划，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经过调查研究，市场预测及技术分析，着重从客观上对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做出分析，并初步分析项目建设的可能性
工可	指	工程可行性研究，是对拟建项目的市场需求状况、建设条件、生产条件、协作条件、工艺技术、设备、投资、经济效益、环境和社会影响以及风险等问题，进行深入调查研究，充分进行技术经济论证，做出项目是否可行的结论，选择并推荐优化的建设方案，为项目决策单位或业主提供决策依据
初步设计、初设	指	根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测设合同的要求，拟定修建原则，选定设计方案、拟定施工方案，计算工程数量及主要材料数量，编制设计概算，提供文字说明及图表资料的活动，目的是基本确定设计方案
施工图设计、施设	指	根据初步设计批复意见、测设合同的要求，进一步对所审定的修建原则、设计方案、技术决定加以具体和深化，最终确定各项工程数量，提出文字说明和适应施工需要的图表资料以及施工组织计划，并编制施工图预算的活动
工程设计、设计	指	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工艺、土建、公用工程、环境工程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包括必须的非标准设备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包括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

工程勘察、勘察	指	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及综合治理等，对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要素进行测绘、勘测、测试及综合评定，并提供可行性评价与建设所需要的勘察成果数据，以及进行岩土工程勘测、设计、处理、监测的活动
交工验收	指	检查施工合同的执行情况，评价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是否可以移交下一阶段施工或是否满足要求，对各参建单位工作进行初步评价
竣工验收	指	综合评价工程建设成果，对工程质量、参建单位和建设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EPC	指	EPC 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BRT	指	BRT 指快速公交系统，是一种介于快速轨道交通与常规公交之间的新型公共客运系统
SRT	指	SRT 指超级虚拟轨道交通，是一种介于有轨电车与 BRT 之间的新型轨道交通系统
TOCC	指	TOCC 指交通运行监测调度中心，围绕综合交通运输协调体系的构建，实施交通运行的监测、预测和预警，面向公众提供交通信息服务，开展多种运输方式的调度协调，提供交通行政管理和应急处置的信息保障
SaaS	指	SaaS 指软件即服务，即通过网络提供软件服务
BIM	指	BIM 指建筑信息模型，是建筑学、工程学及土木工程的新工具，形容以三维图形为主、物件导向、建筑学有关的电脑辅助设计
GIS	指	GIS 指地理信息科学，主要研究在应用计算机技术对地理信息进行处理、存储、提取以及管理和分析过程中提出的一系列基本问题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除非另有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引用的发行人财务数据均为发行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



##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China Design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注册资本：68,378.095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12 日

住所：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 9 号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80270414F

股票简称：华设集团

股票代码：603018.SH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电话：025-88018855

传真：025-84462233

公司网址：[www.cdg.com.cn](http://www.cdg.com.cn)

邮箱地址：[ir@cdg.com.cn](mailto:ir@cdg.com.cn)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建设工程施工；公路管理与养护；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环保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对外承包工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

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创业空间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市政设施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随着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向“数字化”“智能化”“绿色低碳”等方向发展，公司作为交通与城市领域全专业链和全产业链的综合性咨询公司也面临新的市场机遇及挑战。本次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华设创新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华设创新中心项目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知识平台、数据平台、创新平台、孵化平台，以客户为中心制定数字化战略，重新梳理业务及服务流程，以创造性的、高效的技术手段帮助客户解决问题，强化公司业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运作效率，有效提升公司产能和效能。

具体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及“第五节/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证券类型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发行数量、证券面值、发行价格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照面值发行。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确定。

##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

### （四）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华设创新中心项目	34,527.25	28,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计		<b>46,527.25</b>	<b>40,000.00</b>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 （五）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7 月 2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

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23 年 7 月 19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

## （七）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660.38
发行人律师费用	54.72
会计师费用	54.72
资信评级费用	42.45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26.42
<b>总计</b>	<b>838.68</b>

注：以上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各项费用根据发行结果可能会有调整

## （八）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3 年 7 月 19 日 星期三	T-2 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3 年 7 月 20 日 星期四	T-1 日	1、网上路演 2、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星期五	T 日	1、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2、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3、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3 年 7 月 24 日 星期一	T+1 日	1、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2、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3 年 7 月 25 日 星期二	T+2 日	1、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

		(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 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3 年 7 月 26 日 星期三	T+3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3 年 7 月 27 日 星期四	T+4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九)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设持有期的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十)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 **1、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9 年 7 月 20 日。

#### **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3、票面利率**

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 **4、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1 月 27 日至 2029 年 7 月 20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5、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中诚信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23049D-01），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④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⑦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或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拟修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③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④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⑤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⑥公司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⑦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⑧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⑨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⑩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⑪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

化；

⑫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⑬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公司董事会；
- ②可转债受托管理人；
- ③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④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制定了《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召集召开的程序及表决办法、决议生效条件等。

## 7、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8.86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 8、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则及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



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不含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10、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11、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2%（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12、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构成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13、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

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票的可转债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负担。

⑤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20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数按每股配售0.588元面值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比例计算可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0588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683,780,952股，剔除发行人回购专户库存股3,600,020股后，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股本为680,180,932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40.00万手。

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不足1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手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债加总与原股东可配售总量一致。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

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53018”，配售简称

为“华设配债”。

## 16、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 17、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 （十一）本次发行可转债规模合理性分析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公司债券余额为 0，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净资产额为 448,252.93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百分之五十。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计）分别为 56,213.80 万元、59,882.25 万元和 65,696.56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60,597.54 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按 40,000.00 万元计算，参考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综上，本次发行可转债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其发行规模具有合理性。

### （十二）本次发行融资间隔和融资规模合理性的说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为 2014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华设创新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发行聚焦主业、理性融资、融资规模合理。

## 四、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事项

2022 年 10 月，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关于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华泰联合证券将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

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 五、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机制

### （一）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 1、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 2、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到期未偿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 3、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 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到期未偿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且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或其被托管/接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 5、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 6、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 7、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 8、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陈述与保证、未能按照规定或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知义务、信用风险管理职责等义务与职责以致对发

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一直持续二十（2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

9、发行人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二）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违约情形发生时，发行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 （三）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次可转债发行争议的解决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本次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发行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 六、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 （一）发行人：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杨卫东

董事会秘书：胡安兵

电话：025-88018855

传真：025-84462233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法定代表人：江禹



保荐代表人：李丹、庄晨

项目协办人：陆阳

项目组成员：陈浩、陈睿、姜磊、姚黎

电话：025-83387746

传真：025-83387711

**（三）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负责人：刘继

经办律师：姚佳、李聪

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四）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经办注册会计师：戴玉平、袁慧馨、徐敏、陈培培

电话：025-87768699

传真：025-87768601

**（五）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闫衍

经办人员：张馨予、杜佩珊、刁慧然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388 号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七）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 真：021-58899400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户名：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户：4000010209200006013

**七、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八、相关主体对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意向及避免短线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

1、若本方及本方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的，本方及本方一致行动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本方及本方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形的，本方将根据市场情况、资金安排及《证券法》等相

关法律法规规定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认购成功，则本方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3、若本方出现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承诺：

1、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本人保证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第二节 主要股东情况

### 一、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股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b>15,160,000</b>	<b>2.22</b>
1、境内自然人	15,160,000	2.2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b>668,620,952</b>	<b>97.78</b>
1、国有法人	2,188,827	0.32
2、境外法人（含 QFII、RQFII）	1,344,377	0.20
3、境内自然人	428,860,802	62.72
4、其他	236,226,946	34.55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b>683,780,952</b>	<b>100.00</b>

#### (二)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普通股股份总额为 683,780,952 股，其中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8,619,874	5.65	-	-
杨卫东	境内自然人	27,222,434	3.98	500,000	7,596,000
邱桂松	境内自然人	24,991,442	3.65	-	-
明图章	境内自然人	20,674,770	3.02	-	-
胡安兵	境内自然人	19,703,574	2.88	5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730,832	2.59	-	-
袁建华	境内自然人	15,939,474	2.33	-	-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紫云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13,775	2.24	-	-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量 (股)
王辉	境内自然人	10,160,992	1.49	-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535,920	1.25	-	-
合计		<b>198,893,087</b>	<b>29.09</b>	<b>1,000,000</b>	<b>7,596,000</b>

## 二、公司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现任全体董事（不含独董）、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股东共计 15 人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在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提案权、表决权时，各方应按一致意见提出相关提案或进行表决；如果未能形成一致意见，应按照合计持股比例高的一方意见作为一致意见；协议有效期为五年，非经各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或终止协议。

截至 2022 年末，该一致行动协议所涉及的股东持股比例合计为 11.03%，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杨卫东	27,222,434	3.98
胡安兵	19,703,574	2.88
凌九忠	5,089,768	0.74
刘鹏	3,723,237	0.54
徐一岗	3,608,556	0.53
张健康	3,279,602	0.48
范东涛	2,861,136	0.42
王永清	1,748,432	0.26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姚宇	1,724,420	0.25
侯力纲	1,315,418	0.19
翟剑峰	1,252,334	0.18
李剑锋	1,107,356	0.16
林飞	971,096	0.14
陈汝扬	916,908	0.13
陶屹	899,098	0.13
<b>合计</b>	<b>75,423,369</b>	<b>11.03</b>

2023年7月16日，杨卫东、胡安兵、凌九忠、刘鹏、徐一岗、张健康、范东涛、姚宇、侯力纲、翟剑峰、李剑锋、陈汝扬、曹亚丽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1,953,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52%。

###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关于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报告号为“容诚审字[2021] 210Z0101 号”“容诚审字[2022]210Z0026 号”“容诚审字[2023]210Z00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口径为合并报表口径。

####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资料

##### （一）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26,103,681.20	1,709,223,985.18	1,556,262,157.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0,000.00	8,900,000.00
应收票据	8,738,270.57	14,773,487.88	7,750,123.33
应收账款	4,007,950,976.43	3,792,865,540.75	2,970,392,946.02
预付款项	368,997,196.38	301,956,121.39	237,660,169.37
其他应收款	232,074,442.85	226,075,120.97	213,432,440.91
存货	312,163,729.11	375,202,072.53	458,706,839.96
合同资产	3,617,091,599.53	2,902,534,408.02	2,563,737,304.94
其他流动资产	1,652,143.85	4,558,443.11	2,009,429.11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274,772,039.93</b>	<b>9,329,189,179.83</b>	<b>8,018,851,411.39</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394,634,947.62	286,476,933.81	166,025,21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40,000.00	22,840,000.00	22,84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086,637.21	146,754,637.21	142,878,527.21
投资性房地产	40,595,075.61	55,783,437.46	60,614,430.80
固定资产	358,443,843.38	374,960,653.67	387,289,548.21
使用权资产	109,885,109.09	59,004,026.73	不适用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无形资产	66,533,733.53	45,092,595.34	46,207,485.37
商誉	103,860,149.59	103,860,149.59	103,860,149.59
长期待摊费用	35,621,914.29	30,232,467.03	63,445,10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037,255.72	232,153,004.40	190,377,21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50,691.71	4,596,142.34	3,761,982.9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70,389,357.75</b>	<b>1,361,754,047.58</b>	<b>1,187,299,660.44</b>
<b>资产总计</b>	<b>11,845,161,397.68</b>	<b>10,690,943,227.41</b>	<b>9,206,151,071.8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4,200,444.44	303,319,763.89	232,233,230.56
应付票据	59,214,804.90	16,902,960.00	30,125,600.00
应付账款	3,602,297,349.19	3,157,323,344.07	2,593,489,773.56
预收款项	8,125,571.13	4,974,119.65	2,269,148.85
合同负债	1,078,328,994.31	1,081,614,618.40	1,019,522,906.72
应付职工薪酬	1,531,193,827.67	1,446,126,802.36	1,314,987,834.81
应交税费	419,878,611.86	380,731,929.05	316,485,316.83
其他应付款	292,485,386.60	196,025,245.61	173,535,482.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113,104.10	12,087,055.29	-
其他流动负债	65,285,500.95	70,219,299.26	61,186,054.38
<b>流动负债合计</b>	<b>7,290,123,595.16</b>	<b>6,669,325,137.58</b>	<b>5,743,835,347.74</b>
<b>非流动负债：</b>			
租赁负债	61,517,985.03	23,484,643.26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062,446.67	697,073.01	194,498.82
预计负债	123,6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04,424.06	10,395,017.41	11,016,492.9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2,508,455.76</b>	<b>34,576,733.68</b>	<b>11,210,991.74</b>
<b>负债合计</b>	<b>7,362,632,050.92</b>	<b>6,703,901,871.26</b>	<b>5,755,046,339.4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83,780,952.00	668,620,952.00	557,184,127.00
资本公积	541,104,382.84	463,778,276.44	575,283,476.78
减：库存股	84,883,906.00	-	44,015,913.37
盈余公积	337,014,467.92	276,223,669.41	226,391,984.96
未分配利润	2,914,640,472.12	2,469,585,327.82	2,040,507,358.18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91,656,368.88</b>	<b>3,878,208,225.67</b>	<b>3,355,351,033.55</b>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少数股东权益	90,872,977.88	108,833,130.48	95,753,698.8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482,529,346.76</b>	<b>3,987,041,356.15</b>	<b>3,451,104,732.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1,845,161,397.68</b>	<b>10,690,943,227.41</b>	<b>9,206,151,071.83</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838,927,257.49</b>	<b>5,821,964,770.82</b>	<b>5,353,803,494.48</b>
其中：营业收入	5,838,927,257.49	5,821,964,770.82	5,353,803,494.48
<b>二、营业总成本</b>	<b>4,826,781,257.51</b>	<b>4,873,634,744.20</b>	<b>4,430,743,748.34</b>
其中：营业成本	3,681,478,924.91	3,967,057,881.91	3,588,228,124.47
税金及附加	41,918,643.99	40,867,256.12	38,902,554.81
销售费用	261,538,463.97	250,582,072.95	242,661,137.25
管理费用	533,136,739.31	362,584,991.48	337,694,582.14
研发费用	313,863,748.29	253,854,568.28	224,954,653.87
财务费用	-5,155,262.96	-1,312,026.54	-1,697,304.20
其中：利息费用	15,139,997.62	17,028,507.90	15,449,482.83
利息收入	23,247,787.52	25,251,591.08	21,194,433.42
加：其他收益	40,569,254.67	38,596,008.82	28,757,47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6,883.06	15,224,175.08	25,502,92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24,889.90	12,730,079.27	15,406,395.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053,364.93	-156,365,541.27	-210,247,171.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979,131.87	-107,254,796.88	-68,649,71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94,293.90	-49,677.65	203,692.64
<b>三、营业利润</b>	<b>820,603,934.81</b>	<b>738,480,194.72</b>	<b>698,626,954.12</b>
加：营业外收入	892,827.52	423,464.03	171,619.27
减：营业外支出	3,236,033.81	1,502,001.14	1,201,252.80
<b>四、利润总额</b>	<b>818,260,728.52</b>	<b>737,401,657.61</b>	<b>697,597,320.59</b>
减：所得税费用	108,568,151.27	100,870,357.84	93,015,885.47
<b>五、净利润</b>	<b>709,692,577.25</b>	<b>636,531,299.77</b>	<b>604,581,435.12</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b>709,692,577.25</b>	<b>636,531,299.77</b>	<b>604,581,435.12</b>
1、持续经营净利润	709,692,577.25	636,531,299.77	604,581,435.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二) 所有权归属分类</b>	<b>709,692,577.25</b>	<b>636,531,299.77</b>	<b>604,581,435.12</b>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3,628,990.32	618,215,781.92	582,698,094.34
2、少数股东损益	26,063,586.93	18,315,517.85	21,883,340.78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709,692,577.25</b>	<b>636,531,299.77</b>	<b>604,581,435.12</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3,628,990.32	618,215,781.92	582,698,094.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63,586.93	18,315,517.85	21,883,340.78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00	0.92	0.8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9	0.92	0.8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3,749,377.78	4,937,518,717.42	4,537,813,122.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092.8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496,331.91	151,697,840.51	111,281,02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0,412,802.52	5,089,216,557.93	4,649,094,14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3,014,550.73	2,226,620,458.57	2,006,693,81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7,573,433.80	1,625,901,542.57	1,516,121,655.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087,606.20	414,696,900.63	330,866,33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203,619.18	429,942,388.93	391,202,44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0,879,209.91	4,697,161,290.70	4,244,884,254.9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9,533,592.61</b>	<b>392,055,267.23</b>	<b>404,209,892.5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721,655.95	7,000,000.00	1,167,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21,381.66	23,462,986.03	10,346,125.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9,163.19	275,521.99	786,00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662,200.80	30,738,508.02	1,178,232,132.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07,905.85	31,879,593.21	69,224,812.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9,364,526.92	133,251,910.00	1,154,808,549.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50,174,65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372,432.77	165,131,503.21	1,274,208,011.7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3,710,231.97</b>	<b>-134,392,995.19</b>	<b>-95,975,878.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518,860.00	5,503,800.00	14,813,883.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2,000,000.00	473,232,574.19	38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373.66	5,866,944.00	3,191,01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884,233.66	484,603,318.19	400,004,902.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1,000,000.00	401,730,000.00	480,887,219.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412,138.90	160,969,347.90	136,522,321.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44,143.83	19,551,613.35	44,387,88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856,282.73	582,250,961.25	661,797,425.1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1,972,049.07</b>	<b>-97,647,643.06</b>	<b>-261,792,522.5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01,008.95</b>	<b>-54,765.04</b>	<b>3,070.3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052,320.52</b>	<b>159,959,863.94</b>	<b>46,444,561.4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8,561,614.23	1,528,601,750.29	1,482,157,188.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02,613,934.75</b>	<b>1,688,561,614.23</b>	<b>1,528,601,750.29</b>

## (二) 最近三年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97,938,373.84	1,162,777,198.15	1,069,410,99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0,000.00	2,000,000.00
应收票据	6,749,657.57	12,242,536.94	3,182,325.69
应收账款	3,326,997,879.61	3,221,490,736.08	2,581,812,232.77
预付款项	339,421,325.39	269,223,732.68	208,092,427.36
其他应收款	411,578,469.41	267,906,268.46	276,438,016.23
存货	186,476,198.01	226,154,718.94	263,682,885.30
合同资产	3,526,922,036.24	2,839,173,146.31	2,467,110,945.86
其他流动资产	522,740.92	1,708,537.06	1,046,641.96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b>流动资产合计</b>	<b>8,896,606,680.99</b>	<b>8,002,676,874.62</b>	<b>6,872,776,470.61</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1,196,771,851.67	959,578,964.09	817,999,44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40,000.00	22,840,000.00	22,84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252,450.81	17,920,450.81	14,044,340.81
投资性房地产	14,667,449.27	26,221,572.48	27,418,327.24
固定资产	263,883,069.63	291,314,465.20	303,084,380.07
使用权资产	77,913,887.10	30,947,026.51	不适用
无形资产	38,782,894.99	41,504,530.25	42,772,688.16
长期待摊费用	11,036,141.30	14,597,737.58	18,478,16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642,055.31	192,352,904.48	154,501,44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94,143.04	4,546,142.34	3,551,379.7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85,483,943.12</b>	<b>1,601,823,793.74</b>	<b>1,404,690,172.48</b>
<b>资产总计</b>	<b>10,782,090,624.11</b>	<b>9,604,500,668.36</b>	<b>8,277,466,643.09</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85,200,444.44	280,319,763.89	200,233,230.56
应付票据	34,982,755.20	7,173,96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3,980,702,298.51	3,425,913,373.55	2,811,053,823.19
预收款项	86,496.29	1,532,414.75	1,532,414.75
合同负债	874,759,213.89	903,471,538.83	840,734,096.81
应付职工薪酬	1,152,374,463.87	1,066,330,189.39	981,879,198.09
应交税费	268,483,491.87	256,254,421.99	218,995,926.98
其他应付款	262,945,251.94	124,932,318.57	103,044,945.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41,249.21	11,028,610.05	-
其他流动负债	52,798,547.48	54,208,292.33	50,444,045.79
<b>流动负债合计</b>	<b>6,835,774,212.70</b>	<b>6,131,164,883.35</b>	<b>5,227,917,681.26</b>
<b>非流动负债：</b>			
租赁负债	57,943,749.96	22,813,861.52	不适用
预计负债	123,600.00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8,067,349.96</b>	<b>22,813,861.52</b>	<b>-</b>
<b>负债合计</b>	<b>6,893,841,562.66</b>	<b>6,153,978,744.87</b>	<b>5,227,917,681.26</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83,780,952.00	668,620,952.00	557,184,127.00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本公积	539,700,663.93	462,374,557.53	573,879,757.87
减：库存股	84,883,906.00	-	44,015,913.37
盈余公积	336,815,938.62	276,025,140.11	226,391,984.96
未分配利润	2,412,835,412.90	2,043,501,273.85	1,736,109,005.3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888,249,061.45</b>	<b>3,450,521,923.49</b>	<b>3,049,548,961.8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782,090,624.11</b>	<b>9,604,500,668.36</b>	<b>8,277,466,643.09</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895,326,810.87</b>	<b>4,965,274,574.56</b>	<b>4,570,901,204.99</b>
减：营业成本	3,374,629,981.35	3,682,432,307.12	3,280,846,798.26
税金及附加	31,513,666.57	31,614,852.57	29,405,246.38
销售费用	214,186,553.68	197,004,136.18	197,170,138.42
管理费用	341,166,661.24	179,837,182.76	178,047,739.95
研发费用	220,340,884.61	169,982,970.58	163,823,358.66
财务费用	-5,477,483.17	-1,347,717.51	-2,577,680.27
其中：利息费用	11,214,333.25	13,528,459.05	12,873,395.90
利息收入	18,560,035.40	20,420,209.75	18,841,464.81
加：其他收益	34,259,987.95	29,602,732.01	20,068,708.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310,976.14	81,250,657.87	45,568,440.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75,702.76	10,076,478.46	13,012,644.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284,032.81	-141,519,372.60	-154,292,913.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306,087.53	-108,258,881.93	-101,587,919.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86,555.83	-135,145.43	93,942.41
<b>二、营业利润</b>	<b>688,233,946.17</b>	<b>566,690,832.78</b>	<b>534,035,862.32</b>
加：营业外收入	15,156.30	50,856.92	11,368.42
减：营业外支出	1,603,137.76	814,129.10	690,903.18
<b>三、利润总额</b>	<b>686,645,964.71</b>	<b>565,927,560.60</b>	<b>533,356,327.56</b>
减：所得税费用	78,737,979.63	69,596,009.14	67,142,934.77
<b>四、净利润</b>	<b>607,907,985.08</b>	<b>496,331,551.46</b>	<b>466,213,392.79</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607,907,985.08	496,331,551.46	466,213,392.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607,907,985.08</b>	<b>496,331,551.46</b>	<b>466,213,392.79</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1,800,426.58	4,101,262,994.44	3,734,331,61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0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328,688.66	130,730,764.32	60,733,16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5,129,480.24	4,231,993,758.76	3,795,064,77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7,141,698.37	2,203,224,174.82	1,921,740,949.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3,979,297.75	1,207,467,516.10	1,089,874,48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662,374.11	305,522,597.49	244,207,01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352,742.53	259,243,505.27	265,176,52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8,136,112.76	3,975,457,793.68	3,520,998,964.7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6,993,367.48</b>	<b>256,535,965.08</b>	<b>274,065,809.1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721,655.95	100,000.00	8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435,944.76	71,953,378.85	29,808,18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01,703.04	63,219.47	569,180.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359,303.75	72,116,598.32	870,377,36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88,297.24	12,815,289.32	39,943,60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125,827.20	135,451,910.00	856,958,54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9,9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814,124.44	148,267,199.32	946,832,154.4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7,454,820.69</b>	<b>-76,150,601.00</b>	<b>-76,454,785.9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23,800.00	5,703,8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20,000,000.00	3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5,866,944.00	2,996,52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023,800.00	431,570,744.00	352,996,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5,000,000.00	340,000,000.00	4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041,414.05	152,748,053.55	129,141,473.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61,203.11	19,292,609.80	44,387,88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602,617.16	512,040,663.35	623,529,357.2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4,578,817.16</b>	<b>-80,469,919.35</b>	<b>-270,532,837.2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01,008.95</b>	<b>-49,697.80</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4,839,261.42</b>	<b>99,865,746.93</b>	<b>-72,921,814.1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627,068.66	1,062,761,321.73	1,135,683,135.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97,787,807.24</b>	<b>1,162,627,068.66</b>	<b>1,062,761,321.73</b>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2019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7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2020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7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21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直接	间接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1	江苏苏通	南京	85.00	-	是	是	是
2	江苏新通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3	华设检测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直接	间接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4	江苏铁路院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5	华设投资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6	中德设计	常州	75.00	-	是	是	是
7	华设民航院	北京	51.00	-	是	是	是
8	内蒙中设	呼和浩特	51.00	-	否	是	是
9	南方海绵	佛山	51.00	-	是	是	是
10	中设中原	郑州	51.00	-	是	是	是
11	华设环境	泰州	86.00	-	是	是	是
12	华设腾飞	昆明	70.00	-	是	是	是
13	江苏狄诺尼	南京	70.00	7.50	是	是	是
14	江苏纬信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15	江苏建材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16	宁夏公路院	银川	100.00	-	是	是	是
17	扬州设计院	扬州	79.03	-	是	是	是
18	华设浙江	杭州	51.00	-	是	是	是
19	山东中设	临沂	-	51.00	是	是	是
20	华吉监理	银川	-	100.00	是	是	是
21	华设安全	南京	70.00	30.00	是	是	是
22	西藏中设	拉萨	100.00	-	是	是	是
23	华设商业	南京	100.00	-	是	是	是
24	南京地铁咨询	南京	51.00	-	是	是	是
25	华设恒通	北京	95.00	-	是	是	是
26	广东顺设	佛山	65.00	-	是	是	是
27	江苏卓展	泰州	-	90.00	是	是	是
28	华设文化科技	南京	100.00	-	是	是	-
29	华设生态	深圳	100.00	-	是	是	-
30	南宁华设	南宁	100.00	-	是	是	-
31	华设浙江交通	杭州	51.00	15.00	是	是	-
32	宁夏华祥	宁夏	-	100.00	是	是	-
33	华设感知	南京	100.00	-	是	-	-
34	华设庆阳	庆阳	100.00	-	是		



## （二）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新增 2 家合并单位，其中广东顺设于 2020 年新设成立，江苏卓展系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于当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1 年度，公司新增 5 家合并单位，为华设文化科技、华设生态、南宁华设、华设浙江交通和宁夏华祥，上述公司于 2021 年新设成立，于当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 年度，公司新增 2 家合并单位，为华设感知、华设庆阳，上述公司于 2022 年新设成立，于当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外，内蒙中设于 2022 年 1 月注销。

## 五、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41	1.40	1.40
速动比率（倍）	1.37	1.34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94%	64.07%	63.16%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16%	62.71%	62.51%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68	0.81	0.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7.55	6.83	5.3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72	0.59	0.7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2	0.24	0.08

注：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除另有说明，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重分类部分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及合同资产重分类部分余额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	16.63	1.00	0.99
	2021 年	17.10	0.92	0.92
	2020 年	18.35	0.87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	15.98	0.96	0.96
	2021 年	16.57	0.90	0.90
	2020 年	17.71	0.84	0.84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为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注 2：基本每股收益= $P_0 /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1</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要求编制的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5.08	-45.57	-1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	2,013.28	2,004.50	1,657.86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后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7	249.41	1,000.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97	-66.89	-7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8.95	305.61	35.96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3,227.61</b>	<b>2,447.05</b>	<b>2,610.74</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4.96	366.39	384.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2.65	2,080.66	2,226.1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32	141.34	170.18
<b>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2,666.34</b>	<b>1,939.33</b>	<b>2,056.01</b>
<b>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b>	<b>68,362.90</b>	<b>61,821.58</b>	<b>58,269.81</b>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b>	<b>65,696.56</b>	<b>59,882.25</b>	<b>56,213.80</b>

## 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 1、新收入准则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100,461.98万元、预收款项-106,489.69万元、其他流动负债6,027.72万元、应收账款-244,702.27万元、合同资产249,555.31万元、存货-4,853.04万元。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83,621.45万元、预收款项-88,638.73万元、其他流动负债5,017.29万元、应收账款-224,230.20万元、合同

资产 229,083.24 万元、存货-4,853.04 万元。

## 2、新租赁准则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2)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3)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6,861.59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3,016.62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0.93 万元、租赁负债 2,554.04 万元。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3,595.95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1.14 万元、租赁负债 2,404.81 万元。

###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2020 年，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从合同中履约进度的角度考虑，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局部调整，新增和优化现有的收入确认政策中的里程碑节点，使之更符合公司的业务实质。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影响额为 30,837.95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影响额为 1,587.74 万元，利润总额影响额为 4,695.08 万元。

###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027,477.20	86.74%	932,918.92	87.26%	801,885.14	87.10%
非流动资产	157,038.94	13.26%	136,175.40	12.74%	118,729.97	12.90%
<b>资产合计</b>	<b>1,184,516.14</b>	<b>100.00%</b>	<b>1,069,094.32</b>	<b>100.00%</b>	<b>920,615.1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920,615.11 万元、1,069,094.32 万元和 1,184,516.14 万元，资产规模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呈稳步上升趋势，2020 年至 2022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43%。

资产构成方面，公司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10%、87.26% 和 86.74%，主要为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货币资金；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90%、12.74% 和 13.26%，主要为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 1、流动资产的构成与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72,610.37	16.80%	170,922.40	18.32%	155,626.22	19.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00.00	0.02%	890.00	0.11%
应收票据	873.83	0.09%	1,477.35	0.16%	775.01	0.10%
应收账款	400,795.10	39.01%	379,286.55	40.66%	297,039.29	37.04%
预付款项	36,899.72	3.59%	30,195.61	3.24%	23,766.02	2.96%
其他应收款	23,207.44	2.26%	22,607.51	2.42%	21,343.24	2.66%
存货	31,216.37	3.04%	37,520.21	4.02%	45,870.68	5.72%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同资产	361,709.16	35.20%	290,253.44	31.11%	256,373.73	31.97%
其他流动资产	165.21	0.02%	455.84	0.05%	200.94	0.0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27,477.20</b>	<b>100.00%</b>	<b>932,918.92</b>	<b>100.00%</b>	<b>801,885.14</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801,885.14 万元、932,918.92 万元和 1,027,477.20 万元，主要是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货币资金，上述三项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8.42%、90.09%和 91.01%。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217.69	70.27	105.27
银行存款	171,707.13	170,389.20	154,973.21
其他货币资金	685.55	462.93	547.73
<b>合计</b>	<b>172,610.37</b>	<b>170,922.40</b>	<b>155,626.2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55,626.22 万元、170,922.40 万元和 172,610.3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41%、18.32%和 16.80%，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开具银行保函存入的保证金。公司年末银行存款余额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各类业务回款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每年四季度是收款集中期导致。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890.00 万元、200.00 万元和 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1%、0.02%和 0，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购买了部分理财产品及债券产品，期限较短，且一般可提前赎回或具有固定到期日，风险较小，流动性较高，未发生到期无法回收的情形。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债券投资已赎回。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不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	-	-	690.00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债券投资	-	200.00	200.00
合计	-	<b>200.00</b>	<b>890.00</b>

###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8.86	1,030.07	420.40
商业承兑汇票	764.90	533.26	423.38
小计	<b>963.76</b>	<b>1,563.33</b>	<b>843.78</b>
坏账准备	89.93	85.98	68.77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	873.83	1,477.35	775.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775.01 万元、1,477.35 万元和 873.8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10%、0.16% 和 0.09%。2022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减少 599.57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公司持有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4)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97,039.29 万元、379,286.55 万元和 400,795.1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7.04%、40.66% 和 39.01%。

#### ①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482,415.43	450,429.46	353,551.89
应收账款余额增幅	31,985.97	96,877.57	-181,326.95
坏账准备	81,620.34	71,142.91	56,512.6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00,795.10	379,286.55	297,039.29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6.92%	15.79%	15.98%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实施新收入准则，将部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从应收账

款科目重分类至合同资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482,415.43	450,429.46	353,551.89
合同资产-工程咨询业务应收款项	431,857.51	344,815.62	297,627.19
<b>合计</b>	<b>914,272.95</b>	<b>795,245.09</b>	<b>651,179.08</b>
增幅	14.97%	22.12%	21.7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断增长，由 2020 年的 533,955.54 万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581,596.74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4.37%，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随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而增加。

## ②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17,316.74	45.05	216,459.28	48.06	169,450.17	47.93
1 至 2 年	113,900.42	23.61	99,519.12	22.09	87,389.24	24.72
2 至 3 年	65,239.89	13.52	60,661.04	13.47	44,291.86	12.53
3 至 4 年	37,387.28	7.75	34,150.48	7.58	25,946.70	7.34
4 至 5 年	20,347.57	4.22	18,158.74	4.03	8,943.41	2.53
5 年以上	28,223.53	5.85	21,480.80	4.77	17,530.50	4.96
<b>小计</b>	<b>482,415.43</b>	<b>100.00</b>	<b>450,429.46</b>	<b>100.00</b>	<b>353,551.89</b>	<b>100.00</b>
减：坏账准备	81,620.34	-	71,142.91	-	56,512.60	-
<b>合计</b>	<b>400,795.10</b>	<b>-</b>	<b>379,286.55</b>	<b>-</b>	<b>297,039.29</b>	<b>-</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集中在 3 年以内，该部分应收账款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在 80% 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勘察设计等工程咨询类业务。公司向客户提供的工程设计咨询服务主要包括编制工可、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服务周期从前期资料的收集、工可报告的编制、前期勘察的准备开始，经过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并得到客户和政府部门的确认、现场配合施工、竣工验收等若干阶段，大部分项目交竣工阶段需要工程结算审计等，整体周期较长。公司根据完工进度（或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

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以政府部门及政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司为主，公司在项目的承接过程中需接受招标文件约定的付款安排，进而导致工程设计项目的收入确认进度与项目约定付款进度间存在一定的差异形成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公司该类客户工程款项的支付主要来源于政府的财政拨款，审批流程一般较长且相对繁琐，导致公司存在实际收款进度滞后于合同约定付款进度的情况。因此公司账龄结构符合业务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为稳定。

### ③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2022/12/31	1	泰州城投华设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718.26	3.26%
	2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12,910.63	2.68%
	3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6,289.87	1.30%
	4	黑龙江省公路建设中心	4,864.87	1.01%
	5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4,658.75	0.97%
合计			<b>44,442.37</b>	<b>9.21%</b>
2021/12/31	1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10,380.15	2.30%
	2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8,350.14	1.85%
	3	泰州城投华设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940.13	1.54%
	4	盐城市快速路网建设有限公司	6,347.23	1.41%
	5	南通港洋口港区烂沙洋北水道 15 万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6,140.97	1.36%
合计			<b>38,158.61</b>	<b>8.47%</b>
2020/12/31	1	南通港洋口港区烂沙洋北水道 15 万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8,529.46	2.41%
	2	宁夏公路建设管理局	5,051.47	1.43%
	3	江苏兴盐超轨交通有限公司	4,206.71	1.19%
	4	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988.04	1.13%
	5	扬州市水利局	3,880.07	1.10%
合计			<b>25,655.75</b>	<b>7.26%</b>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占应收账

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6%、8.47%和 9.2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资信情况良好，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中除泰州城投华设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外，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④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2022年12月31日</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7.23	0.10%	477.2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1,938.21	99.90%	81,143.11	16.84%	400,795.10
其中：组合 1：应收工程咨询款	422,722.96	87.63%	76,819.96	18.17%	345,903.00
组合 2：应收工程承包款	59,215.25	12.27%	4,323.15	7.30%	54,892.10
<b>合计</b>	<b>482,415.43</b>	<b>100.00%</b>	<b>81,620.34</b>	<b>16.92%</b>	<b>400,795.10</b>
<b>2021年12月31日</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7.23	0.11%	477.2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9,952.24	99.89%	70,665.68	15.71%	379,286.55
其中：组合 1：应收工程咨询款	397,178.57	88.18%	67,077.05	16.89%	330,101.52
组合 2：应收工程承包款	52,773.67	11.72%	3,588.64	6.80%	49,185.03
<b>合计</b>	<b>450,429.46</b>	<b>100.00%</b>	<b>71,142.91</b>	<b>15.79%</b>	<b>379,286.55</b>
<b>2020年12月31日</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7.23	0.13%	477.2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3,074.67	99.87%	56,035.37	15.87%	297,039.29
其中：组合 1：应收工程咨询款	310,994.95	87.96%	53,478.28	17.20%	257,516.67
组合 2：应收工程承包款	42,079.71	11.90%	2,557.09	6.08%	39,522.62
<b>合计</b>	<b>353,551.89</b>	<b>100.00%</b>	<b>56,512.60</b>	<b>15.98%</b>	<b>297,039.29</b>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有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则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应收工程咨询款和应收工程承包款两个组合，

并在组合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应收账款重分类部分）合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300284.SZ	苏交科	24.63%	22.48%	19.34%
603357.SH	设计总院	20.78%	22.85%	24.02%
603458.SH	勘设股份	20.76%	19.29%	20.19%
300732.SZ	设研院	18.15%	19.68%	20.97%
600629.SH	华建集团	13.96%	13.02%	14.26%
均值		<b>19.66%</b>	<b>19.46%</b>	<b>19.76%</b>
发行人		<b>17.20%</b>	<b>16.59%</b>	<b>16.31%</b>

注：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数据整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应收账款重分类部分）合计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各家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历史信用损失率差异导致。公司绝大多数业主是政府部门及政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公司。基础设施建设属于公共设施建设，资金通常来源于各级政府部门的财政拨款等，客户具有稳定的资金来源，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收款有保障，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5）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3,766.02万元、30,195.61万元和36,899.7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6%、3.24%和3.59%，为尚未达到外采确认节点的项目前期预付供应商款项，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8,944.60	51.35%	15,278.83	50.60%	14,537.20	61.17%
1至2年	11,023.77	29.87%	8,298.60	27.48%	4,181.39	17.59%
2至3年	2,988.73	8.10%	2,953.43	9.78%	2,844.39	11.97%
3年以上	3,942.62	10.68%	3,664.75	12.14%	2,203.04	9.27%
合计	<b>36,899.72</b>	<b>100.00%</b>	<b>30,195.61</b>	<b>100.00%</b>	<b>23,766.02</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在3年以内的占比在85%左右。工程设计等咨询服务一般周期较长，公司根据采购合同约定支付供应商款项，对于尚未达到结算节点的部分在预付账款核算。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预付账款规模同步上升，符合业务特点。

截至2022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期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1	云南腾飞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194.17	5年以内	3.24
2	安徽省现代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84.49	4年以内	2.94
3	西藏裕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060.00	4年以内	2.87
4	安徽省交通科学研究院	498.36	4年以内	1.35
5	云南广赢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475.56	3年以内	1.29
合计		<b>4,312.58</b>	-	<b>11.69</b>

####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1,343.24万元、22,607.51万元和23,207.4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6%、2.42%和2.26%，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股利	-	68.53	-
其他应收款	30,210.26	28,818.44	26,661.95
其中：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14,279.56	14,464.34	15,406.17
关联方往来	9,391.73	7,775.79	5,380.48
员工备用金	2,627.12	3,905.88	3,300.26
土地拆迁款	2,223.92	-	-
其他保证金	52.33	51.72	432.28
其他	1,635.59	2,620.71	2,142.76
小计	<b>30,210.26</b>	<b>28,886.97</b>	<b>26,661.95</b>
减：坏账准备	7,002.81	6,279.46	5,318.71
合计	<b>23,207.44</b>	<b>22,607.51</b>	<b>21,343.24</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无法收回

的风险较小。关联方往来主要系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与联营/合营企业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形成的尚未结清的工程建设款项及费用。员工备用金系职工为执行项目所预借的必要款项，单个职工所借备用金金额较小，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907.59	19.55%	11,379.00	39.49%	17,185.93	64.46%
1至2年	9,920.53	32.84%	10,174.45	35.31%	2,117.64	7.94%
2至3年	8,654.14	28.65%	1,473.70	5.11%	1,723.87	6.47%
3至4年	988.46	3.27%	1,306.75	4.53%	1,764.86	6.62%
4至5年	1,194.74	3.95%	1,649.02	5.72%	1,868.94	7.01%
5年以上	3,544.80	11.73%	2,835.52	9.84%	2,000.72	7.50%
小计	<b>30,210.26</b>	<b>100.00%</b>	<b>28,818.44</b>	<b>100.00%</b>	<b>26,661.95</b>	<b>100.00%</b>
坏账准备	7,002.81	-	6,279.46	-	5,318.71	-
合计	<b>23,207.44</b>	-	<b>22,538.98</b>	-	<b>21,343.24</b>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集中在2年以内。2022年末，公司2至3年其他应收款占比上升，主要系尚未结清的代垫工程建设款项及履约保证金增加。截至202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华设盐城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8,947.20	3年以内	代垫工程建设款	29.62
2	江宁区财政局	第三方	2,223.92	1年以内	江宁土地拆迁款	7.36
3	宝应县射阳湖农工商实业总公司	第三方	758.80	2-3年	履约保证金	2.51
4	胶州市胶东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第三方	589.79	1-2年	履约保证金	1.95
5	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三方	552.73	5年以内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1.83
	合计	-	<b>13,072.44</b>	-	-	<b>43.27</b>

####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勘察设计等业务产生的未完工项目成本、

周转材料及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其中，未完工项目主要是工程设计、咨询及管理类业务，未达到收入确认节点前项目累计发生的项目成本；周转材料主要是公司的勘察、检测用耗材；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主要是工程总承包类业务，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货账面余额	39,402.21	46,387.71	55,088.66
存货跌价准备	8,185.83	8,867.51	9,217.98
存货账面价值	31,216.37	37,520.21	45,870.68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20.78%	19.12%	16.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5,870.68 万元、37,520.21 万元和 31,216.3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72%、4.02% 和 3.04%。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原计入存货的“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科目核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货账面余额	39,402.21	46,387.71	55,088.66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518.51	6,225.10	8,457.87
合计	44,920.72	52,612.81	63,546.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具体构成及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工项目成本	38,819.40	8,185.83	30,633.57	45,594.78	8,867.51	36,727.27	54,203.45	9,217.98	44,985.47
周转材料	582.81	-	582.81	792.94	-	792.94	885.22	-	885.22
合计	39,402.21	8,185.83	31,216.37	46,387.71	8,867.51	37,520.21	55,088.66	9,217.98	45,870.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



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300284.SZ	苏交科	8.74%	6.27%	7.29%
603357.SH	设计总院	6.19%	-	-
603458.SH	勘设股份	-	-	-
300732.SZ	设研院	3.92%	4.42%	0.93%
600629.SH	华建集团	-	-	-
均值		<b>6.28%</b>	<b>5.35%</b>	<b>4.11%</b>
发行人		<b>20.78%</b>	<b>19.12%</b>	<b>16.73%</b>

公司每一会计期末对正常开展的项目发生的成本是否可以得到补偿进行判断，出于谨慎性原则对未完工且一段时间内进度无明显变化的项目成本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 (8) 合同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6,373.73 万元、290,253.44 万元和 361,709.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97%、31.11% 和 35.20%。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工程设计、咨询及管理类业务中已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具有收取对价的权利，但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时确认的应收款项重分类列示为合同资产。同时，将工程总承包类业务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从存货重分类列示为合同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分类情况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b>2022 年 12 月 31 日</b>					
合同资产-工程咨询业务应收款项	原计入应收账款	431,857.51	75,639.28	17.51%	356,218.2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成未结算资产	原计入存货	5,518.51	27.59	0.50%	5,490.92
<b>合计</b>		<b>437,376.03</b>	<b>75,666.87</b>	<b>17.30%</b>	<b>361,709.16</b>
<b>2021 年 12 月 31 日</b>					
合同资产-工程咨询业务应收款项	原计入应收账款	344,815.62	60,756.16	17.62%	284,059.4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成未结算资产	原计入存货	6,225.10	31.13	0.50%	6,193.98
<b>合计</b>		<b>351,040.72</b>	<b>60,787.28</b>	<b>17.32%</b>	<b>290,253.44</b>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工程咨询业务应收款项	原计入应收账款	297,627.19	49,669.04	16.69%	247,958.1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成未结算资产	原计入存货	8,457.87	42.29	0.50%	8,415.58
合计		<b>306,085.06</b>	<b>49,711.33</b>	<b>16.24%</b>	<b>256,373.73</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参见本节“一/（一）/1/（4）应收账款”部分。

#### （9）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0.94 万元、455.84 万元和 165.2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3%、0.05%和 0.02%，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

## 2、非流动资产的构成与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具体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39,463.49	25.13%	28,647.69	21.04%	16,602.52	1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4.00	1.45%	2,284.00	1.68%	2,284.00	1.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08.66	9.88%	14,675.46	10.78%	14,287.85	12.03%
投资性房地产	4,059.51	2.59%	5,578.34	4.10%	6,061.44	5.11%
固定资产	35,844.38	22.83%	37,496.07	27.54%	38,728.95	32.62%
使用权资产	10,988.51	7.00%	5,900.40	4.33%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	6,653.37	4.24%	4,509.26	3.31%	4,620.75	3.89%
商誉	10,386.01	6.61%	10,386.01	7.63%	10,386.01	8.75%
长期待摊费用	3,562.19	2.27%	3,023.25	2.22%	6,344.51	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03.73	17.32%	23,215.30	17.05%	19,037.72	1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5.07	0.69%	459.61	0.34%	376.20	0.3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7,038.94</b>	<b>100.00%</b>	<b>136,175.40</b>	<b>100.00%</b>	<b>118,729.97</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18,729.97 万元、136,175.40 万元和 157,038.94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上述四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4.67%、76.40%和

75.15%。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16,602.52 万元、28,647.69 万元和 39,463.4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98%、21.04%和 25.1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0/12/3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江宏监理	2,407.46	-	-	105.87	-	2,513.33
扬子检测	138.92	-	-	91.04	-	229.96
江苏华通	6,623.83	-	-	1,448.06	-	8,071.89
中设航空	278.50	-	-	42.46	-	320.96
安徽现代	475.35	-	-	115.54	-	590.90
镇江华设	301.87	-	-	1.68	-	303.55
海陵华设	1,206.00	1,809.00	-	-	-	3,015.00
中路未来	91.18	-	-	-74.45	-	16.72
中煤中设	290.34	-	-	-191.96	-	98.38
长三角航运发展	-	69.00	-	2.39	-	71.39
华设盐城智慧	-	200.00	-	-	-	200.00
城投华设	-	1,170.44	-	-	-	1,170.44
<b>合计</b>	<b>11,813.44</b>	<b>3,248.44</b>	<b>-</b>	<b>1,540.64</b>	<b>-</b>	<b>16,602.52</b>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1/12/3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江宏监理	2,513.33	-	-	121.22	2,100.00	534.55
扬子检测	229.96	-	0.59	118.21	58.14	289.44
江苏华通	8,071.89	-	-	999.80	-	9,071.69
中设航空	320.96	-	-	26.52	-	347.48
安徽现代	590.90	-	-	94.06	-	684.96
镇江华设	303.55	-	-	29.39	-	332.94

海陵华设	3,015.00	1,206.00	-	-105.41	-	4,115.59
中路未来	16.72	-	-	-6.89	7.28	2.56
中煤中设	98.38	-	-	-52.12	-	46.26
长三角航运发展	71.39	-	-	89.38	-	160.77
华设盐城智慧	200.00	-	-	-62.05	-	137.95
华设盐城制造	-	10,200.00	-	21.86	-	10,221.86
城投华设	1,170.44	1,521.58	-	-0.36	-	2,691.66
叁山环境	-	10.00	-	-	-	10.00
<b>小计</b>	<b>13,859.23</b>	<b>12,937.58</b>	<b>-</b>	<b>1,034.17</b>	<b>7.28</b>	<b>27,823.70</b>
<b>合计</b>	<b>16,602.52</b>	<b>12,937.58</b>	<b>0.59</b>	<b>1,273.60</b>	<b>2,165.42</b>	<b>28,647.69</b>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2/12/31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江宏监理	534.55	-	-	279.51	-	814.07
扬子检测	289.44	-	-	117.65	-	407.10
江苏华通	9,071.69	-	-	39.18	637.00	8,473.87
中设航空	347.48	-	-	23.48	-	370.95
安徽现代	684.96	-	-	96.53	-	781.49
镇江华设	332.94	-	-	17.11	-	350.04
海陵华设	4,115.59	-	-	104.99	-	4,220.58
中路未来	2.56	-	-	-2.56	-	-
中煤中设	46.26	-	-	-31.69	-	14.57
长三角航运发展	160.77	-	-	16.84	-	177.61
华设盐城智慧	137.95	-	-	49.95	-	187.89
华设盐城制造	10,221.86	-	-	256.80	-	10,478.66
城投华设	2,691.66	1,053.40	-	-	-	3,745.06
叁山环境	10.00	-	10.00	-	-	-
华汇工程	-	627.30	-	23.30	-	650.60
华设港城	-	5,986.03	-	-	-	5,986.03
江苏源驶	-	3,000.00	-	-195.01	-	2,804.99
<b>合计</b>	<b>28,647.69</b>	<b>10,666.72</b>	<b>10.00</b>	<b>796.08</b>	<b>637.00</b>	<b>39,463.49</b>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整体情况良好，无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

备。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均为 2,284.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为公司于 2014 年对江苏海企港华燃气股份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

####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14,287.85 万元、14,675.46 万元和 15,508.6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03%、10.78% 和 9.88%，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收购宁夏公路院股权时宁夏公路院已有的对外投资，以及公司其他产业性投资。

#### (4)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061.44 万元、5,578.34 万元和 4,059.5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1%、4.10% 和 2.59%。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9,324.24	11,108.28	11,108.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7,411.74	8,581.10	8,581.10
土地使用权	1,912.49	2,527.17	2,527.17
减：累计折旧	5,264.73	5,529.93	5,046.84
账面净值	4,059.51	5,578.34	6,061.44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对外出租。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不动产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地址	宗地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使用期限至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沪(2018)杨字不动产权第 021946 号	赤峰路 59 弄 4 号	21,631.96	住宅	292.82	公寓	2071.03.28	无
2	发行人	苏(2020)宁秦不动产权第 0026100 号	秦淮区中山南路 342 号	2,317.26	商务金融用地	8,534.67	办公	2054.07.30	无
3	发行人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8031593 号	新康花园 83 幢 502 室	43.30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	200.81	成套住宅	2070.08.02	无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地址	宗地面积 (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使用期限至	他项权利
4	发行人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8031595号	新康花园 83幢车库 8	2.73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	12.66	车库车位	2070.08.02	无
5	发行人	渝(2018)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1158741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紫园路116号鼎泰公寓1幢1-21-1	3,191.20	城镇住宅用地	160.01	成套住宅	2052.07.18	无
6	发行人	渝(2018)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1173466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紫园路116号鼎泰公寓1幢1-21-2	3,191.20	城镇住宅用地	167.86	成套住宅	2052.07.18	无
7	发行人	渝(2018)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1173544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紫园路116号鼎泰公寓1幢1-21-3	3,191.20	城镇住宅用地	139.43	成套住宅	2052.07.18	无
8	发行人	渝(2018)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1173596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紫园路116号鼎泰公寓1幢1-16-2	3,191.20	城镇住宅用地	167.86	成套住宅	2052.07.18	无

上述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权证号	房屋坐落位置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他项权利
1	江苏南通	常房权证新字第00570340号	新北区通江大道391号C-304、C-305、C-310	办公	39.40	无
					45.04	
					39.49	
2	江苏南通	常房权证新字第00570344号	新北区通江大道391号C-316、C-311	办公	120.12	无
					45.07	
3	江苏纬信	宁房权证建变字第403564号	汉中门大街1号A幢10层G座	办公	302.63	无
4	江苏纬信	宁房权证建变字第403565号	汉中门大街1号A幢10层A,B,I,H座	办公	224.00	无
					131.09	
					133.74	
5	江苏纬信	宁房权证建变字第403566号	汉中门大街1号A幢10层A,B,I,H座	办公	224.74	无
6	扬州设计院	扬房权证维字第2010001672号	邗沟路60号-部分	非居住	3,246.79	无
7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2006003359号	兴庆区光华小区4号楼(5套)	住宅	278.13	无
8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2010005245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8号楼(8套)	住宅	633.84	无
9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2011016416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574号	营业	322.16	无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权证号	房屋坐落位置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他项权利
10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88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三层 6 号办公用房	办公	157.09	无
11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89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三层 4, 5 号办公用房	办公	39.23	无
					39.23	
12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0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三层 1, 2, 3 号办公用房	办公	81.11	无
					45.29	
					78.45	
13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1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 2 号营业房	营业	125.86	无
14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2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 1 号营业房	营业	217.93	无
15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3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 4 号营业房	营业	121.49	无
16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4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 5 号营业房	营业	121.49	无
17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5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地下 1 号营业房	营业	124.88	无
18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6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地下 2 号营业房	营业	60.40	无
19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7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地下 5 号营业房	营业	60.40	无
20	宁夏公路院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1078098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地下 4 号营业房	营业	60.40	无
21	宁夏公路院	银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06000064	兴庆区清和南街 149 号	办公	3,402.13	无

上述投资性房地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坐落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日期	类型	他项权利
1	扬州设计院	扬国用 (2008) 第 053 号	扬州市维扬区邗沟路 60 号	1,222.00	科研设计	2057.12.30	出让	无
2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 (2009) 第 09291 号	兴庆区清和南街东侧、新生巷北侧	3,510.70	商服	2043.06.30	出让	无
3	宁夏公	银国用 (2012) 第 01652 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	122.38	商业	2045.08.12	出让	无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坐落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日期	类型	他项权利
	路院		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1号营业房		用地			
4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2012)第01656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三层1, 2, 3号办公用房	115.04	商业用地	2045.08.12	出让	无
5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2012)第01658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三层6号办公用房	88.22	商业用地	2045.08.12	出让	无
6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2012)第01653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2号营业房	70.68	商业用地	2045.08.12	出让	无
7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2012)第01654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4号营业房	68.23	商业用地	2045.08.12	出让	无
8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2012)第01655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5号营业房	68.23	商业用地	2045.08.12	出让	无
9	宁夏公路院	银国用(2012)第01657号	兴庆区长城东路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综合楼三层4, 5号办公用房	44.06	商业用地	2045.08.12	出让	无
10	江苏纬信	宁建国用(2011)第14186号	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号A幢10层A, B, I, H座	40.50	商务金融用地	2045.06.07	出让	无
11	江苏纬信	宁建国用(2011)第14185号	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号A幢10层G座	25.20	商务金融用地	2045.06.07	出让	无
12	江苏纬信	宁建国用(2011)第14187号	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号A幢10层A, B, I, H座	18.60	商务金融用地	2045.06.07	出让	无
13	江苏新通	常国用(2012)第21768号	新北区通江大道391号C-304、C-305、C-310	40.86	办公	2050.11.17	出让	无
14	江苏新通	常国用(2012)第21760号	新北区通江大道391号C-316、C-311	18.10	办公	2050.11.17	出让	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未出现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 (5)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8,728.95 万元、37,496.07 万元和 35,844.38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62%、27.54% 和 22.83%，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35,839.57	37,494.40	38,728.95
固定资产清理	4.82	1.66	-
<b>合计</b>	<b>35,844.38</b>	<b>37,496.07</b>	<b>38,728.95</b>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与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房屋及建筑物、计算机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家具、设计专用设备、勘察专用设备、检测专用设备等。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36,740.52	28,586.51	36,657.69	29,484.87	36,657.69	30,505.32
计算机设备	4,918.28	1,357.51	4,602.05	1,585.06	4,344.10	1,661.08
运输设备	5,518.22	1,572.09	5,471.71	1,987.69	5,228.61	2,067.05
办公家具	2,910.89	695.12	2,861.76	890.99	2,708.75	917.99
设计专用设备	480.13	80.19	475.24	97.06	830.83	95.99
勘察专用设备	1,218.24	228.96	1,200.76	222.56	1,215.64	248.66
检测专用设备	10,340.72	2,745.92	9,500.16	2,666.19	8,578.80	2,796.58
其他	4,022.92	573.27	3,836.50	560.00	3,624.92	436.28
<b>合计</b>	<b>66,149.91</b>	<b>35,839.57</b>	<b>64,605.87</b>	<b>37,494.40</b>	<b>63,189.34</b>	<b>38,728.95</b>

报告期内，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日常维护和定期保养，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未出现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 （6）使用权资产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除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将作为承租人的其他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900.40 万元和 10,988.51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33% 和 7.00%。截至本募集说明

书摘要签署日，使用权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

#### (7)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620.75 万元、4,509.26 万元和 6,653.37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9%、3.31%和 4.24%，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和专利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土地使用权	7,386.42	6,166.43	4,883.41	3,782.67	4,883.41	3,888.01
软件	5,578.91	474.32	5,461.43	706.51	5,091.57	705.04
专利权	58.14	12.63	58.14	20.09	58.14	27.71
<b>合计</b>	<b>13,023.47</b>	<b>6,653.37</b>	<b>10,402.97</b>	<b>4,509.26</b>	<b>10,033.12</b>	<b>4,620.75</b>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8) 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余额均为 10,386.01 万元，系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江苏纬信	1,312.27	1,312.27	1,312.27
宁夏公路院	3,646.88	3,646.88	3,646.88
扬州设计院	2,576.87	2,576.87	2,576.87
华设恒通	2,850.00	2,850.00	2,850.00
<b>合计</b>	<b>10,386.01</b>	<b>10,386.01</b>	<b>10,386.01</b>

2009 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江苏纬信 50%的股权，收购价款为 2,750 万元，高于应享有净资产份额的部分形成商誉 1,312.27 万元；2015 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宁夏公路院 99.86%的股权，收购价款为 30,745.83 万元，高于应享有净资产份额的部分形成商誉 3,646.88 万元；2016 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扬州设计院 75%的股权，收购价款为 11,131.96 万元，高于应享有净资产份额的部分形成商誉 2,576.87 万元；2019 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华设恒通 95%的股

权,收购价款为 12,855.85 万元,高于应享有净资产份额的部分形成商誉 2,850.0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 (9)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6,344.51 万元、3,023.25 万元和 3,562.19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34%、2.22%和 2.27%,主要为办公楼租赁及装修费用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办公楼租金	-	-	3,016.62
办公楼装修	3,460.19	2,911.22	3,213.99
其他	102.00	112.03	113.90
合计	<b>3,562.19</b>	<b>3,023.25</b>	<b>6,344.51</b>

2021 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将租赁相关资产调整至使用权资产科目核算。

####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分别为 19,037.72 万元、23,215.30 万元和 27,203.73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6.03%、17.05%和 17.32%,具体情况如下:

##### ①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88,713.08	13,646.23	77,508.35	11,847.96	61,900.07	9,298.99
资产减值准备	83,852.70	12,603.54	69,654.79	10,463.13	58,929.31	8,905.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04.10	435.61	3,694.78	554.22	4,862.28	729.34
可抵扣亏损	2,314.99	437.34	1,619.83	349.99	511.31	104.17
股份支付	900.00	81.00	-	-	-	-

小计	178,684.88	27,203.73	152,477.74	23,215.30	126,202.97	19,037.72
----	------------	-----------	------------	-----------	------------	-----------

②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536.28	980.44	6,930.01	1,039.50	7,344.33	1,101.65
合计	6,536.28	980.44	6,930.01	1,039.50	7,344.33	1,101.65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376.20 万元、459.61 万元和 1,085.07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32%、0.34%和 0.69%，主要为预付办公楼装修工程款等。

(二) 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729,012.36	99.02%	666,932.51	99.48%	574,383.53	99.81%
非流动负债	7,250.85	0.98%	3,457.67	0.52%	1,121.10	0.19%
负债合计	736,263.21	100.00%	670,390.19	100.00%	575,504.6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75,504.63 万元、670,390.19 万元和 736,263.21 万元，负债规模与资产规模同步增长。其中，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81%、99.48%和 99.02%。

1、流动负债的构成与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0,420.04	2.80%	30,331.98	4.55%	23,223.32	4.04%
应付票据	5,921.48	0.81%	1,690.30	0.25%	3,012.56	0.52%
应付账款	360,229.73	49.41%	315,732.33	47.34%	259,348.98	45.15%
预收款项	812.56	0.11%	497.41	0.07%	226.91	0.04%
合同负债	107,832.90	14.79%	108,161.46	16.22%	101,952.29	17.75%
应付职工薪酬	153,119.38	21.00%	144,612.68	21.68%	131,498.78	22.89%
应交税费	41,987.86	5.76%	38,073.19	5.71%	31,648.53	5.51%
其他应付款	29,248.54	4.01%	19,602.52	2.94%	17,353.55	3.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11.31	0.40%	1,208.71	0.18%	-	-
其他流动负债	6,528.55	0.90%	7,021.93	1.05%	6,118.61	1.07%
<b>流动负债合计</b>	<b>729,012.36</b>	<b>100.00%</b>	<b>666,932.51</b>	<b>100.00%</b>	<b>574,383.53</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574,383.53 万元、666,932.51 万元和 729,012.36 万元，主要由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构成，上述三项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5.84%、85.32%和 85.32%。

####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3,223.32 万元、30,331.98 万元和 20,420.04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04%、4.55%和 2.80%，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信用借款	20,320.04	29,831.98	22,923.32
保证借款	100.00	500.00	300.00
<b>合计</b>	<b>20,420.04</b>	<b>30,331.98</b>	<b>23,223.32</b>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情况。

####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3,012.56 万元、1,690.30 万元和 5,921.48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52%、0.25%和 0.8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呈整体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减少了对供应商的票据结算。

##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59,348.98 万元、315,732.33 万元和 360,229.73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5.15%、47.34% 和 49.41%，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服务采购款	358,252.33	313,704.50	257,829.68
其他	1,977.41	2,027.84	1,519.30
<b>合计</b>	<b>360,229.73</b>	<b>315,732.33</b>	<b>259,348.98</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服务采购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外采购规模亦随之增长，应付账款也相应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2022/12/31	1	青岛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740.94	0.76%
	2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597.67	0.72%
	3	北京建达道桥咨询有限公司	2,225.48	0.62%
	4	厦门城投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25.73	0.53%
	5	江苏科信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1,752.76	0.49%
<b>合计</b>			<b>11,242.58</b>	<b>3.12%</b>
2021/12/31	1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	7,023.27	2.22%
	2	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3.33	1.15%
	3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496.56	1.11%
	4	青岛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105.06	0.98%
	5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85.85	0.79%
<b>合计</b>			<b>19,744.06</b>	<b>6.25%</b>
2020/12/31	1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	8,919.12	3.44%
	2	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25.96	1.78%
	3	南京南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43.36	1.21%
	4	河南林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23.40	1.17%
	5	青岛市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699.42	1.04%
<b>合计</b>			<b>22,411.27</b>	<b>8.64%</b>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中不存在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4）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226.91万元、497.41万元和812.56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4%、0.07%和0.11%。2020年1月1日起，公司实施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工程咨询业务款及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101,952.29万元、108,161.46万元和107,832.90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7.75%、16.22%和14.79%。预收款项、合同负债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咨询款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	-	-
房租	812.56	497.41	226.91
<b>小计</b>	<b>812.56</b>	<b>497.41</b>	<b>226.91</b>
工程咨询款	107,832.90	108,161.46	101,952.29
<b>小计</b>	<b>107,832.90</b>	<b>108,161.46</b>	<b>101,952.29</b>
<b>合计</b>	<b>108,645.46</b>	<b>108,658.87</b>	<b>102,179.21</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较大、占比较高，主要系合同收款金额与收入确认之间存在差异所致。

截至2022年末，合同负债中前五大预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占合同负债余额比例
1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第三方	2,051.78	1-4年	工程咨询款	1.90%
2	西藏自治区重点公路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第三方	1,992.46	2-4年	工程咨询款	1.85%
3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第三方	1,741.27	1-5年	工程咨询款	1.61%
4	南京市交通运输局	第三方	1,116.85	1-5年	工程咨询款	1.04%
5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第三方	901.98	1-5年	工程咨询款	0.84%
	<b>合计</b>	<b>-</b>	<b>7,804.34</b>	<b>-</b>	<b>-</b>	<b>7.24%</b>

截至 2022 年末，合同负债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31,498.78 万元、144,612.68 万元和 153,119.3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89%、21.68%和 21.0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短期薪酬	153,032.95	144,577.72	131,481.0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43	34.96	17.69
<b>合计</b>	<b>153,119.38</b>	<b>144,612.68</b>	<b>131,498.78</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各年末应付职工薪酬呈上升趋势。

####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31,648.53 万元、38,073.19 万元和 41,987.8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51%、5.71%和 5.76%。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企业所得税	11,557.32	10,767.50	10,476.37
增值税	25,101.13	22,822.63	17,371.04
个人所得税	2,155.62	1,750.74	1,321.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6.47	1,404.13	1,231.6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159.88	979.68	856.80
其他税费	357.45	348.52	391.52
<b>合计</b>	<b>41,987.86</b>	<b>38,073.19</b>	<b>31,648.53</b>

####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7,353.55 万元、19,602.52 万元和 29,248.5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2%、2.94%和 4.01%，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596.48	145.93	95.91
其他应付款	28,652.06	19,456.60	17,257.63
其中：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472.76	-	-
股权款	2,294.64	610.60	-
员工报销款	4,979.06	4,714.25	4,356.61
代收代付项目款	5,164.67	3,263.29	2,988.40
保证金	2,913.75	2,244.55	3,576.06
往来款	3,777.86	4,223.19	3,259.68
其他	4,049.32	4,400.72	3,076.88
<b>合计</b>	<b>29,248.54</b>	<b>19,602.52</b>	<b>17,353.55</b>

其中，应付股利系应付发行人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系公司于 2021 年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根据回购义务确认负债；股权款系公司 2021 年末启动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激励对象预缴的股权认购款；代收代付项目款项系公司开展 EPC 项目时，根据合同要求向业主方收取后应向施工单位等主体支付的款项；保证金系向合作方收取的保证金；往来款系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合作方垫付的款项；其他主要包括应付押金等。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1,208.71 万元和 2,911.3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18%和 0.40%，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6,118.61 万元、7,021.93 万元和 6,528.5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7%、1.05%和 0.90%，系待转销项税额。

## 2、非流动负债的构成与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6,151.80	84.84%	2,348.46	67.92%	不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06.24	1.47%	69.71	2.02%	19.45	1.73%
预计负债	12.36	0.17%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0.44	13.52%	1,039.50	30.06%	1,101.65	98.2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250.85</b>	<b>100.00%</b>	<b>3,457.67</b>	<b>100.00%</b>	<b>1,121.1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121.10 万元、3,457.67 万元和 7,250.85 万元，主要包括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递延所得税负债。

#### （1）租赁负债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除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将作为承租人的其他租赁自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348.46 万元和 6,151.80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67.92% 和 84.84%。

#### （2）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9.45 万元、69.71 万元和 106.2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73%、2.02% 和 1.47%，系北京市财政局向华设民航院发放的民航发展基金，专项用于民航基础设施建设和机场航线补贴。

#### （3）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分别为 0、0 和 12.36 万元，2022 年末预计负债系因公司参股的项目公司涉诉，公司对其未履行出资义务部分计提预计负债。

#### （4）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1,101.65 万元、1,039.50 万元和 980.44 万元，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具体参见本节“一/（一）/2/（10）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68	0.81	0.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7.55	6.83	5.33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重分类部分余额；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及合同资产重分类部分余额（下同）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收入规模持续扩大，由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增幅高于收入增幅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存货周转率呈持续上升趋势，运营效率良好。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指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300284.SZ	苏交科	0.50	0.52	0.91
603357.SH	设计总院	0.92	0.90	0.84
603458.SH	勘设股份	0.45	0.73	0.79
300732.SZ	设研院	0.73	0.71	0.78
600629.SH	华建集团	1.54	1.93	2.45
均值		<b>0.83</b>	<b>0.96</b>	<b>1.15</b>
发行人		<b>0.68</b>	<b>0.81</b>	<b>0.90</b>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存货周转率（次/年）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300284.SZ	苏交科	46.39	43.10	63.06
603357.SH	设计总院	5.43	7.03	6.92
603458.SH	勘设股份	5.38	7.00	7.02
300732.SZ	设研院	2.50	2.32	2.27
600629.SH	华建集团	2.18	2.95	2.52
均值		<b>12.38</b>	<b>12.48</b>	<b>16.36</b>
发行人		<b>7.55</b>	<b>6.83</b>	<b>5.33</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行业变动趋势保持一致；存货周转率与行

业平均水平有所差异，主要系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结构差异导致。

#### （四）偿债能力分析

#####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41	1.40	1.40
速动比率（倍）	1.37	1.34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94%	64.07%	63.16%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16%	62.71%	62.5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2,083.67	82,076.62	77,822.99
利息保障倍数（倍）	55.05	44.30	46.15

注：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支出

#####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40 和 1.41，速动比率分别为 1.32、1.34 和 1.37。总体而言，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且处于合理区间内，短期内偿债压力较小。

#####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62.51%、62.71%和 62.16%，整体较为平稳。

#####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77,822.99 万元、82,076.62 万元和 92,083.67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6.15、44.30 和 55.05。最近三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持续增长，利息保障倍数在合理水平内波动。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指标比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	------	-------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300284.SZ	苏交科	44.62%	46.53%	61.85%
603357.SH	设计总院	43.22%	34.26%	35.69%
603458.SH	勘设股份	54.25%	55.95%	55.81%
300732.SZ	设研院	54.43%	51.06%	51.21%
600629.SH	华建集团	68.53%	73.15%	71.59%
均值		<b>53.01%</b>	<b>52.19%</b>	<b>55.23%</b>
发行人		<b>62.16%</b>	<b>62.71%</b>	<b>62.51%</b>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300284.SZ	苏交科	1.97	1.90	1.43
603357.SH	设计总院	1.80	2.45	2.41
603458.SH	勘设股份	1.48	1.56	1.42
300732.SZ	设研院	1.81	2.16	2.11
600629.SH	华建集团	1.23	1.13	1.06
均值		<b>1.66</b>	<b>1.84</b>	<b>1.69</b>
发行人		<b>1.41</b>	<b>1.40</b>	<b>1.40</b>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速动比率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300284.SZ	苏交科	1.96	1.89	1.42
603357.SH	设计总院	1.80	2.45	2.41
603458.SH	勘设股份	1.41	1.49	1.33
300732.SZ	设研院	1.54	1.88	1.85
600629.SH	华建集团	0.91	0.84	0.79
均值		<b>1.52</b>	<b>1.71</b>	<b>1.56</b>
发行人		<b>1.37</b>	<b>1.34</b>	<b>1.3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整体维持在合理水平。

### （五）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与投资相关的报表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	------	---------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其他应收款	23,207.44	-
其他流动资产	165.21	-
长期股权投资	39,463.4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4.00	2,28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08.66	12,93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5.07	-
<b>合计</b>	<b>81,713.89</b>	<b>15,222.06</b>

## 1、与投资相关的主要科目分析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不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	-	-	690.00
债券投资	-	200.00	200.00
<b>合计</b>	<b>-</b>	<b>200.00</b>	<b>89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购买部分理财产品及债券产品，期限较短，且一般可提前赎回或具有固定到期日，风险较小，流动性较高，未发生到期无法回收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理财产品、债券产品等均已到期赎回，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 (2)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3,207.44 万元，主要包括：①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与联营/合营企业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形成的尚未结清的工程建设款项及费用；③员工为执行公务所预借的备用金，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3)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65.21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

进项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39,463.49 万元，均系公司的合营/联营企业，具体参见本节“一/（一）/2/（1）长期股权投资”。

发行人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主要系以工程项目合作、劳务协作等业务合作为目的，与第三方共同出资设立企业，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并非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因此该等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5）其他权益工具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为 2,284.00 万元，为公司 2014 年对江苏海企港华燃气股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华燃气”）的投资。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持有港华燃气 10% 的股权。港华燃气主营业务为天然气经营（不含城市管道天然气），以及天然气设施投资、建设和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不产生业务协同效应，公司对其投资主要为了获取投资收益，故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5,508.6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获取业务机会在项目地参股设立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时点	持股情况	账面价值	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8.11.29	2.83%	4,987.50	工程设计；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岩土工程	拟开展业务合作	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2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05.11	0.49%	4,474.54	存款业务、信贷业务	获取投资收益	是
3	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05.11	0.56%	3,407.01	存款业务、信贷业务	获取投资收益	是
4	盐城中交上航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019.04.23	1.00%	400.00	环境、市政、水利、交通行业投资及相关项目下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维护服务	参与盐城市区第 III 防洪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含黑臭水体治理）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5	河南省沿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0.12.29	0.50%	806.80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	参与沿黄高速武陟至济源段、济	否，存在业务合作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时点	持股情况	账面价值	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源至新安高速公路项目的设计	
6	重庆环投惠泽水污染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07.30	2.00%	257.00	水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处理项目的设计、建设及经营管理	参与永川区莲花污水处理厂及污染源整治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7	铜陵市天善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0.04.30	1.00%	217.01	生态水环境综合治理及配套设施工程	参与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铜陵东部城区生态水环境综合治理及配套设施工程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8	重庆环投临江水污染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06.14	2.00%	208.00	水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处理项目的设计、建设及经营管理	参与永川区临江河流域综合治理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9	宁夏青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10.23	0.90%	135.71	公路、道路、桥梁、水利等基础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参与黄河金岸文化旅游带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0	七台河市建河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19.10.21	0.60%	131.41	水治理工程、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路桥工程的建设	参与七台河市桃山湖生态环保水利综合治理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1	中交四公局（重庆）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01	0.20%	99.00	公路管理与养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参与重庆市渝北区城区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2	华东江苏大数据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12	5.00%	50.00	大数据资产交易服务；大数据金融衍生数据的设计、加工、处理服务；大数据清洗及建模技术开发	拟开展业务合作	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13	西安同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999.02.25	12.00%	19.01	交通工程咨询	拟开展业务合作	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14	孟州明孟公共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2018.06.20	0.10%	17.42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开发、运营、维护、管理；体育、文化项目运营	参与孟州市文体中心建设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5	广东惠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2.04.26	0.20%	224.00	公路管理与养护；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	参与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惠城至增城段建设项目的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6	淮安首创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18.10.15	0.01%	3.25	生态环境治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维护	参与淮安市淮安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 PPP 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时点	持股情况	账面价值	主要业务	投资目的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7	宣恩绿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10.25	0.01%	3.08	生态环境项目的设计、投资（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及管理业务	参与宣恩县生态环境综合提升PPP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8	萧县安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02.07	0.01%	2.76	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及维护	参与萧县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PPP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19	扬州市华进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注）	1999.01.13	-	2.56	市域范围内铁路、城际轻轨、城市轨道、城市交通枢纽投资、建设、管理，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道路建设及经营	参与淮江高速公路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20	河南省台辉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16.09.22	0.50%	2.50	高速公路工程建筑、项目建设、经营管理与养护；机械设备租赁与维修	参与台辉高速豫鲁省界至范县段PPP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21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09.07	0.01%	0.1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工程管理服务	参与建宁县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22	惠州市德汇中科投资有限公司	2022.07.31	1.00%	60.00	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参与惠州市惠阳区三和北大教育基地市政基础设施PPP项目的设计	否，存在业务合作
合计				15,508.66	-	-	-

注：扬州市华进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6 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扬州设计院形成的对外投资，该公司是扬州设计院先后于 1999 年和 2000 年投资 2.56 万元，不持有股份，只享受分红。

其中，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系公司 2015 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宁夏公路院时形成的对外投资，为财务性投资；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华东江苏大数据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西安同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虽然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但鉴于公司自投资以来未与上述公司形成业务合作，出于谨慎性原则将其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085.07 万元，主要为预付办公楼装修工程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2、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投资时点	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 账面价值	主营业务
1	江苏海企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09.01	10.00%	2,284.00	天然气经营（不含城市管道天然气）；天然气设施投资、建设和经营
2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8.11.29	2.83%	4,987.50	工程设计；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岩土工程
3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05.11	0.49%	4,474.54	存款业务、信贷业务
4	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05.11	0.56%	3,407.01	存款业务、信贷业务
5	华东江苏大数据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12	5.00%	50.00	大数据资产交易服务；大数据金融衍生数据的设计、加工、处理服务；大数据清洗及建模技术开发
6	西安同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999.02.25	12.00%	19.01	交通工程咨询
小计①				<b>15,222.06</b>	-
2022 年末净资产②				<b>448,252.93</b>	-
2022 年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③				<b>439,165.64</b>	-
比例（①/②）				<b>3.40%</b>	-
比例（①/③）				<b>3.47%</b>	-

2022 年末，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3.40%，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3.47%，低于 30%。因此，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规模持续增长，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重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583,892.73	582,196.48	535,380.35
营业成本	368,147.89	396,705.79	358,822.8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利润	82,060.39	73,848.02	69,862.70
利润总额	81,826.07	73,740.17	69,759.73
净利润	70,969.26	63,653.13	60,45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362.90	61,821.58	58,269.81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81,596.74	99.61%	578,980.37	99.45%	533,955.54	99.73%
其他业务收入	2,295.99	0.39%	3,216.11	0.55%	1,424.81	0.27%
合计	<b>583,892.73</b>	<b>100.00%</b>	<b>582,196.48</b>	<b>100.00%</b>	<b>535,380.35</b>	<b>100.00%</b>

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其中，主营业务收入是为交通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提供从战略规划、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到科研开发、检测监测、系统集成、运营维护等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建筑工程材料销售、印刷服务及房屋租赁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99%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较为稳定，其中勘察设计业务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均超过 50%，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勘察设计	374,781.45	64.44%	365,779.91	63.18%	320,628.82	60.05%
规划研究	71,129.46	12.23%	73,560.12	12.71%	95,792.66	17.94%
试验检测	37,910.24	6.52%	36,899.16	6.37%	38,508.14	7.21%
工程管理	20,644.36	3.55%	17,835.65	3.08%	17,107.64	3.2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程承包	69,552.58	11.96%	69,718.59	12.04%	57,845.52	10.83%
其他	7,578.65	1.30%	15,186.95	2.62%	4,072.76	0.76%
合计	<b>581,596.74</b>	<b>100.00%</b>	<b>578,980.37</b>	<b>100.00%</b>	<b>533,955.5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33,955.54 万元、578,980.37 万元和 581,596.74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4.37%，呈稳步上升趋势。

##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省内	364,504.49	62.67%	360,361.87	62.24%	333,897.76	62.53%
江苏省外	217,092.25	37.33%	218,618.50	37.76%	200,057.77	37.47%
合计	<b>581,596.74</b>	<b>100.00%</b>	<b>578,980.37</b>	<b>100.00%</b>	<b>533,955.5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江苏，大力拓展经济较发达的长三角地区，不断完善市场布局，江苏省内外业务占比相对稳定。

## (二) 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66,358.06	99.51%	394,804.07	99.52%	358,305.70	99.86%
其他业务成本	1,789.83	0.49%	1,901.72	0.48%	517.12	0.14%
合计	<b>368,147.89</b>	<b>100.00%</b>	<b>396,705.79</b>	<b>100.00%</b>	<b>358,822.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358,822.81 万元、396,705.79 万元和 368,147.89 万元。2022 年，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高质量发展管理与考核战略，不断加强成本管控，同时通过数字赋能，提高设计效率和经营效能，主营业务成本有

所下降。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成本	138,668.23	37.85%	143,869.17	36.44%	124,103.88	34.64%
服务采购成本	159,639.60	43.57%	168,305.57	42.63%	142,076.94	39.65%
其他成本	68,050.23	18.57%	82,629.32	20.93%	92,124.88	25.71%
合计	<b>366,358.06</b>	<b>100.00%</b>	<b>394,804.07</b>	<b>100.00%</b>	<b>358,305.70</b>	<b>100.00%</b>

工程咨询属于专业技术服务行业，是典型的智力密集型产业，人力成本是工程咨询行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其他部分主要是服务采购、市场拓展与维护、项目考察、调研及现场服务、办公耗材、图纸文件出版印刷等成本及专业设备、专业软件、房屋等资产的使用费。

人工成本主要包括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等。2022 年，公司人工成本较上年下降 3.62%，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制定并实施了高质量发展管理与考核，按照公司治理层、运营层、操作层开展业务发展目标制定和差异化考核，提高人员利用效率。同时，公司持续加强数字赋能，通过数字设计软件平台，不断提高设计效率，通过 CRM 软件管理，构建完成设计业务信息数据库，对国内 31 个省市进行数字化经营网络构建，精细化市场管理流程，提供精准服务的同时大幅提升经营效能。

报告期内，服务采购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占比分别为 39.65%、42.63% 和 43.57%，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根据项目需要决定服务采购规模。例如对于卫星图片、防洪评价、工程场地安全性评价、地形图测绘、地下管线探测等部分基础数据和专项评价，公司需要向拥有特定资质的单位或政府职能部门采购；对于项目经验要求较高或者实验设备要求较为先进和齐全的专题，公司需要借助外部力量予以解决；另外，为分解公司在简单劳动方面的临时用工压力，在检测及工程勘察业务中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工作，或是因不可预见因素导致项目周期临时性变化，也通过服务采购解决。此外，公司独立承接 EPC 项目时作为工程总承包方进行的相关工程采购。2022 年，公司服务

采购成本较上年下降 5.15%，主要系公司基于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强了服务采购管理。

其他成本主要是构成项目成本的除服务采购、人工成本之外的各项支出，包括差旅费用、外业等现场费用、过程出图等生产办公费用、最终文件出版费用、过程评审和验收等相关费用。2022 年，公司其他成本较上年下降 17.64%，主要系公司在项目现场管理、办公费用管理、技术质量管理、后期服务跟踪等环节开展全链条管控，降本增效成效显著。

### （三）毛利构成及波动情况

#### 1、利润主要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 69,862.70 万元、73,848.02 万元和 82,060.39 万元，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利润	82,060.39	100.29%	73,848.02	100.15%	69,862.70	100.15%
加：营业外收入	89.28	0.11%	42.35	0.06%	17.16	0.02%
减：营业外支出	323.60	0.40%	150.20	0.20%	120.13	0.17%
利润总额	81,826.07	100.00%	73,740.17	100.00%	69,759.73	100.00%
减：所得税费用	10,856.82	-	10,087.04	-	9,301.59	-
净利润	70,969.26	-	63,653.13	-	60,458.14	-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净利润规模呈稳步上升趋势。

#### 2、毛利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215,238.68	99.77%	184,176.30	99.29%	175,649.84	99.49%
其他业务毛利	506.15	0.23%	1,314.39	0.71%	907.70	0.5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综合毛利	215,744.83	100.00%	185,490.69	100.00%	176,557.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勘察设计	150,539.48	69.94%	127,813.19	69.40%	109,203.62	62.17%
规划研究	32,042.06	14.89%	27,151.87	14.74%	40,766.94	23.21%
试验检测	12,121.98	5.63%	8,330.15	4.52%	12,475.67	7.10%
工程管理	5,717.63	2.66%	2,276.43	1.24%	4,081.00	2.32%
工程承包	12,296.22	5.71%	15,207.74	8.26%	8,374.17	4.77%
其他	2,521.31	1.17%	3,396.93	1.84%	748.43	0.43%
合计	215,238.68	100.00%	184,176.30	100.00%	175,649.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持续增长，2020 年至 2022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70%，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较为稳定，勘察设计业务是公司主要的毛利来源。

### 3、毛利率变动分析

#### (1) 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按业务性质划分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37.01%	31.81%	32.90%
其他业务毛利率	22.05%	40.87%	63.71%
综合毛利率	36.95%	31.86%	32.98%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98%、31.86% 和 36.95%，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

#### (2) 主营业务毛利率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勘察设计	40.17%	5.23%	34.94%	0.88%	34.06%	0.23%
规划研究	45.05%	8.14%	36.91%	-5.65%	42.56%	0.04%
试验检测	31.98%	9.40%	22.58%	-9.82%	32.40%	1.27%
工程管理	27.70%	14.94%	12.76%	-11.09%	23.85%	9.16%
工程承包	17.68%	-4.13%	21.81%	7.34%	14.48%	11.97%
其他	33.27%	10.90%	22.37%	3.99%	18.38%	-0.42%
<b>主营业务毛利率</b>	<b>37.01%</b>	<b>5.20%</b>	<b>31.81%</b>	<b>-1.09%</b>	<b>32.90%</b>	<b>1.77%</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90%、31.81%和 37.01%。其中，2022 年，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高质量发展管理与考核战略，不断加强成本管控，同时通过数字赋能，提高设计效率和经营效能，导致主营业务成本有所下降，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具体参见本节“二/（二）/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化分析”部分。

勘察设计业务包括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作为独立第三方提供勘察或设计咨询服务等，主要覆盖公路、桥梁、水运、轨道、建筑、环保等领域。报告期内，勘察设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06%、34.94%和 40.17%，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不断优化项目管理，持续增强成本控制力度，提高盈利能力。

规划研究业务主要包括战略、区域及专项规划，城乡规划，项目建议书、预可行性和工程可行性研究，评估咨询，后评价，战略、政策研究等技术服务，主要覆盖公路、水运、市政、建筑等领域。报告期内，规划研究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56%、36.91%和 45.05%，其中，2021 年毛利率下滑 5.65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规划研究一般具有前瞻性特点，2021 年为“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大型规划已于以前年度结束，使得当年收入有所下降，但成本未发生显著变化，使得当期毛利率有所下降。

试验检测业务主要包括原材料检测、施工过程监测监控、中间质量督查、竣工验收质量检测评定、运营养护阶段质量检测评定以及仲裁性质的试验检测工作等独立第三方试验检测技术服务。报告期内，试验检测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40%、22.58%和 31.98%，其中，2021 年毛利率下滑主要系受外部因素影响，当期部分驻场业务工程进度有所放缓，但人工成本及其他刚性开支未同步下降，



导致毛利率下降。

工程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交通工程监理，公路、水运、市政和建筑领域的项目施工管理，招标代理业务等。报告期内，工程管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85%、12.76%和 27.70%。其中，2021 年毛利率下降 11.09 个百分点，主要系江苏、广东地区包括工程监理在内的部分驻场业务进度有所放缓，但人工成本及其他刚性开支未同步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

工程承包业务包括公路、水运、环保、智慧城市等工程总承包业务。报告期内，工程承包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4.48%、21.81%和 17.68%。其中，2021 年公司承接的绿色环保类工程总承包项目毛利率较高，使得毛利率整体上升。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系统集成类业务，具有一定的定制化要求，因此其毛利率变动主要根据合同要求变动。

### （3）同行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300284.SZ	苏交科	31.90%	38.30%	35.69%
603357.SH	设计总院	31.74%	33.00%	39.10%
603458.SH	勘设股份	33.66%	36.54%	41.77%
300732.SZ	设研院	32.61%	36.99%	40.62%
600629.SH	华建集团	23.81%	20.35%	20.31%
均值		<b>30.74%</b>	<b>33.03%</b>	<b>35.50%</b>
发行人		<b>37.01%</b>	<b>31.81%</b>	<b>32.90%</b>

注：根据上市公司年报数据摘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各期，公司与行业内其他可比公司毛利率不同主要是因为业务结构不同导致。

###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期间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26,153.85	4.48%	25,058.21	4.30%	24,266.11	4.53%
管理费用	53,313.67	9.13%	36,258.50	6.23%	33,769.46	6.31%
研发费用	31,386.37	5.38%	25,385.46	4.36%	22,495.47	4.20%
财务费用	-515.53	-0.09%	-131.20	-0.02%	-169.73	-0.03%
<b>合计</b>	<b>110,338.37</b>	<b>18.90%</b>	<b>86,570.96</b>	<b>14.87%</b>	<b>80,361.31</b>	<b>15.01%</b>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80,361.31 万元、86,570.96 万元和 110,338.3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01%、14.87% 和 18.90%。随着公司工程咨询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期间费用保持增长趋势。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支出	12,351.66	47.23%	11,196.97	44.68%	10,258.21	42.27%
办公费	2,890.04	11.05%	3,666.13	14.63%	5,284.46	21.78%
业务招待费	6,070.55	23.21%	6,943.27	27.71%	5,549.95	22.87%
差旅费	2,218.80	8.48%	1,706.55	6.81%	1,693.29	6.98%
招投标费用	709.50	2.71%	261.48	1.04%	208.65	0.86%
其他	1,913.30	7.32%	1,283.80	5.12%	1,271.56	5.24%
<b>合计</b>	<b>26,153.85</b>	<b>100.00%</b>	<b>25,058.21</b>	<b>100.00%</b>	<b>24,266.11</b>	<b>100.00%</b>
占营业收入比例	<b>4.48%</b>		<b>4.30%</b>		<b>4.53%</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4,266.11 万元、25,058.21 万元和 26,153.8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3%、4.30% 和 4.48%，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支出、办公费用以及业务招待费等，销售费用率总体较为稳定。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支出	33,907.97	63.60%	22,469.85	61.97%	20,206.38	59.84%
折旧费与摊销	3,217.69	6.04%	3,327.93	9.18%	2,830.64	8.38%
租赁与物业费	1,139.85	2.14%	1,633.31	4.50%	2,691.95	7.97%
办公费	2,943.51	5.52%	3,282.64	9.05%	3,062.20	9.07%
业务招待费	2,189.90	4.11%	1,915.49	5.28%	1,649.67	4.89%
差旅费	1,723.90	3.23%	1,581.37	4.36%	1,428.73	4.23%
股份支付	3,775.85	7.08%	10.19	0.03%	21.37	0.06%
其他	4,415.01	8.28%	2,037.73	5.62%	1,878.52	5.56%
<b>合计</b>	<b>53,313.67</b>	<b>100.00%</b>	<b>36,258.50</b>	<b>100.00%</b>	<b>33,769.46</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9.13%</b>		<b>6.23%</b>		<b>6.31%</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3,769.46 万元、36,258.50 万元和 53,313.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1%、6.23%和 9.13%，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支出、股份支付、折旧费与摊销、租赁与物业费以及办公费用等。2022 年，管理费用较 2021 年增长 17,055.17 万元，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及股份支付增长所致。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薪酬支出	21,261.67	67.74%	19,552.54	77.02%	17,249.37	76.68%
外委费用	4,726.05	15.06%	1,988.99	7.84%	2,340.17	10.40%
材料费	448.32	1.43%	267.38	1.05%	220.37	0.98%
差旅费	927.98	2.96%	623.05	2.45%	474.62	2.11%
会务费	154.68	0.49%	148.11	0.58%	287.07	1.28%
业务资料费	569.23	1.81%	133.79	0.53%	114.52	0.51%
其他	3,298.45	10.51%	2,671.59	10.52%	1,809.34	8.04%
<b>合计</b>	<b>31,386.37</b>	<b>100.00%</b>	<b>25,385.46</b>	<b>100.00%</b>	<b>22,495.47</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5.38%</b>		<b>4.36%</b>		<b>4.20%</b>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2,495.47 万元、25,385.46 万元和 31,386.3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0%、4.36%和 5.38%，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支出、外委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数字化、平台化、产业化”发展，

加大在智库咨询、工程数字化设计、智慧交通与智慧城市数字化转型、检测与感知等领域的研发，全面提升整体解决方案能力，研发费用稳步上升。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1,514.00	1,893.50	1,544.95
减：利息收入	2,324.78	2,525.16	2,119.44
利息净支出	-810.78	-631.66	-574.50
汇兑损益	-20.10	5.48	13.5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15.35	494.98	391.24
<b>合计</b>	<b>-515.53</b>	<b>-131.20</b>	<b>-169.73</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0.09%</b>	<b>-0.02%</b>	<b>-0.03%</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69.73 万元、-131.20 万元和-515.5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3%、-0.02%和-0.09%。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主要来自购买的银行存单等短期理财产品。

####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875.75 万元、3,859.60 万元和 4,056.93 万元，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和进项税加计扣除，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013.28	2,004.50	1,656.8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13.28	2,004.50	1,656.8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043.64	1,855.10	1,218.89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08.95	305.61	35.96
进项税加计扣除	1,834.70	1,549.49	1,182.93
<b>合计</b>	<b>4,056.93</b>	<b>3,859.60</b>	<b>2,875.75</b>

##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2,550.29 万元、1,522.42 万元和 962.69 万元，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6.08	1,273.01	1,540.6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61	249.41	1,009.65
<b>合计</b>	<b>962.69</b>	<b>1,522.42</b>	<b>2,550.29</b>

##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96	-17.21	-65.5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478.03	-14,649.31	-19,445.6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3.36	-970.03	-1,513.58
<b>合计</b>	<b>-11,205.34</b>	<b>-15,636.55</b>	<b>-21,024.72</b>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已充分计提。

##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1.67	350.47	-1,590.9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879.59	-11,075.95	-5,274.05
<b>合计</b>	<b>-14,197.91</b>	<b>-10,725.48</b>	<b>-6,864.97</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已充分计提。

##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20.37 万元、-4.97 万元和 1,229.43 万元，均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处置形成的。

##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7.16 万元、42.35 万元和 89.28 万元，主要为债务豁免、补偿款等。

##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20.13 万元、150.20 万元和 323.60 万元，主要为捐赠支出及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其中，2022 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长 173.40 万元主要系宁夏公路院和长春宏程诉讼案件计提的赔偿损失所致。

## （六）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	14,904.30	14,326.76	13,961.38
递延所得税	-4,047.48	-4,239.73	-4,659.79
<b>合计</b>	<b>10,856.82</b>	<b>10,087.04</b>	<b>9,301.59</b>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9,301.59 万元、10,087.04 万元和 10,856.82 万元，所得税费用随着公司利润水平的提升而逐步增加。

## （七）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5.08	-45.57	-1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3.28	2,004.50	1,657.86
委托他人投资后管理资产的损益	10.27	249.41	1,000.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97	-66.89	-7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8.95	305.61	35.96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3,227.61</b>	<b>2,447.05</b>	<b>2,610.74</b>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4.96	366.39	384.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2.65	2,080.66	2,226.19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32	141.34	170.18
<b>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2,666.34</b>	<b>1,939.33</b>	<b>2,056.01</b>
<b>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b>	<b>68,362.90</b>	<b>61,821.58</b>	<b>58,269.81</b>
<b>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比</b>	<b>3.90%</b>	<b>3.14%</b>	<b>3.53%</b>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53%、3.14%和 3.90%，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53.36	39,205.53	40,42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1.02	-13,439.30	-9,59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97.20	-9,764.76	-26,179.2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0	-5.48	0.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5.23	15,995.99	4,644.46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374.94	493,751.87	453,781.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49.63	15,169.78	11,128.1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29,041.28</b>	<b>508,921.66</b>	<b>464,909.4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301.46	222,662.05	200,669.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757.34	162,590.15	151,612.17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08.76	41,469.69	33,086.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20.36	42,994.24	39,120.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80,087.92</b>	<b>469,716.13</b>	<b>424,488.4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953.36</b>	<b>39,205.53</b>	<b>40,420.99</b>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0,420.99 万元、39,205.53 万元和 48,953.36 万元，整体较为稳定。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72.17	700.00	116,71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2.14	2,346.30	1,03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92	27.55	78.6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766.22</b>	<b>3,073.85</b>	<b>117,823.2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0.79	3,187.96	6,922.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936.45	13,325.19	115,480.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5,017.47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9,137.24</b>	<b>16,513.15</b>	<b>127,420.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371.02</b>	<b>-13,439.30</b>	<b>-9,597.59</b>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597.59 万元、-13,439.30 万元和-18,371.02 万元。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51.89	550.38	1,481.3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200.00	47,323.26	38,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4	586.69	319.1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588.42</b>	<b>48,460.33</b>	<b>40,000.49</b>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100.00	40,173.00	48,088.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41.21	16,096.93	13,652.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4.41	1,955.16	4,438.7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785.63</b>	<b>58,225.10</b>	<b>66,179.7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197.20</b>	<b>-9,764.76</b>	<b>-26,179.25</b>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179.25 万元、-9,764.76 万元和-29,197.2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约定，进行股利分配，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超过流入。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922.48 万元、3,187.98 万元和 6,200.79 万元。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五、技术创新分析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科技创新的投入及能力建设，优化组织结构，完善创新体系，加强科技项目布局、过程管理、成果管理及推广应用，以“数字化、产业化、平台化”为导向，向基础设施数字化、智慧化运维、智能交通产业化等重点方向布局。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拥有 14 个部、省级科技平台，包括 1 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4 个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1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涵盖了公、铁、水、空交通方式，覆盖了交通规划、设计、建设、养护全产业链，汇聚公司内外部资源力量持续开展科研攻关和研发应用工作。公司瞄准数字技术、智能技术、大数据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打造核心业务产品线，形成“市场洞察—研发—成果转化—产业化”的全流程创新体系，培育公司新业务生态，打造公司未来可持续增长核心引擎。公司已经形成一系列科技成果：大数据方面，公

公司已陆续开展多源大数据分析研究，为交通管理和运输服务提供数据支撑、研发应用产品，并已建成区域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城市综合交通平台等应用平台；智慧交通方面，公司基于 BIM、GIS、AI、5G、无人机等技术，结合先进算法，打造全国智慧高速公路示范工程。

在研发创新制度方面，公司建立了“开放引智、激发创新”的科研创新制度，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为未来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活力。

## **六、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一) 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 **(二) 重大诉讼和仲裁**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 1 起尚未了结的涉及诉讼请求本金金额 200.00 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12 月，长春市宏程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宏程”）就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为宁夏公路院。长春宏程诉请：①判令宁夏公路院立即支付原告设计费 14,025,0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658,066 元（自 2017 年 7 月 5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暂计至 2019 年 12 月 17 日；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全部实际支付之日止），以上总计：15,683,066 元；②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宁夏公路院承担。

2022 年 6 月，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2019）吉 01 民初 11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①宁夏公路院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长春宏程款项 260 万元及利息（利息以 260 万元为基数，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计算，从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给付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②驳回长春宏程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2 年 7 月，长春宏程就上述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被上诉人为宁夏公路院。长春宏程诉请：①依法撤销吉林省长春市中级

人民法院（2019）吉 01 民初 1138 号《民事判决书》，改判宁夏公路院向长春宏程支付设计费 9,739,400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7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②诉讼费（含上诉费、鉴定费）等费用由宁夏公路院承担。

2023 年 2 月 10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发（2022）吉民终 5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①撤销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吉 01 民初 1138 号民事判决；②宁夏公路院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长春宏程勘察设计费 4,769,700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 4,769,700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给付完毕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③驳回长春宏程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该案已审结，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尚未审结的诉讼涉及标的金额相对较小，该等未审结诉讼案件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无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或有事项。

###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七、本次发行的影响**

###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基于公司现有业务基础及技术储备而确定，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八、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简要财务信息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公告了《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简要财务信息（未经审计或审阅）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40,349.23	1,184,516.14	-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9,615.07	439,165.64	2.38%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7,271.67	91,700.76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05.47	9,343.53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50.32	8,976.60	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2.37%	-0.2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2.28%	-0.2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140,349.23 万元，比上年末下降 3.73%；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49,615.07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2.38%，保持稳定增长。

2023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271.6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505.4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150.3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14%，比上年同期减少 0.23 个百分点。

详细财务信息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本次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华设创新中心项目	34,527.25	28,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计		46,527.25	4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项目建设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相关背景

#### （一）数字经济加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慧化发展

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已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近年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和 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迭代，数字经济快速发展，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了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的深刻变革，而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国民经济的主要组成部分，已成为我国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的重要环节。

2021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在基础设施方面，要求稳步构建智能高效的融合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水平，加快推进能源、交通运输、水利、物流、环保等领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推动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市政公用设施和建筑智能化水

平；在城市建设方面，要求深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动城市数据整合共享和业务协同，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能力，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因地制宜构建数字孪生城市。

同期，交通运输部出台《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大力推进交通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统筹交通基础设施与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发展，通过先进信息技术赋能，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全要素、全周期数字化，建设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促进交通运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

伴随数字城市、数字交通等相关规划和政策的出台。面向未来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方向，聚焦具有前瞻性、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技术数字化产品研发，是未来行业发展的新挑战。

## **（二）绿色化与数字化深度融合推动行业低碳发展**

“十四五”是我国“双碳”发展的关键时期。大力推动绿色化和数字化深度融合、能源结构绿色转型，持续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大幅降低碳排放及环境影响，促进能源综合利用与资源循环利用，充分发挥数字赋能作用，是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开启绿色低碳之路的关键。

2021年10月，在北京召开的第二届联合国全球可持续交通大会将“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加强绿色基础设施建设，推广新能源、智能化、数字化、轻量化交通装备”作为重要主题。交通运输行业作为能耗和碳排放的三大行业之一，低碳发展已势在必行。未来交通行业将进一步调整用能结构，推广低碳交通装备，调整运输结构，大力发展水运、轨道等低碳或多式联运，同时推进基础设施绿色低碳化建设改造，强化科技创新支撑，提升综合运输的效率，提供更多的节能、环保、低碳的交通运输服务。

2022年3月，住建部发布《“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建筑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建筑用能结构逐步优化，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增长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

综上，为加快推进“双碳”战略落地，围绕“零碳”目标加速构建高效、低碳、绿色、智能的交通与城市运营体系，瞄准绿色低碳新赛道，着力聚焦新技术、

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新能源等方面发展，是未来行业发展的新机遇。

### **（三）车路协同与新基建构建自动驾驶新空间**

从自动驾驶全球技术趋势来看，采用“单车智能+网联赋能”的发展路径已成为共识。通过“网联云控”，将“聪明的车”与“智慧的路”相互协同，形成智能汽车、路侧智能设施、云计算的“车-路-云”一体化发展的智慧交通生态系统，加速实现自动驾驶商业化落地。在车路协同体系下，道路体系架构将是一个集环境感知、规划决策、信息交互、自动修复等功能于一体的高新技术道路综合体。通过路侧设备实时感知和收集车辆的行驶状态和道路状况，再通过泛在网络实现智能公路各实体之间的互联互通，运用大数据和云平台技术对数据进行动态交互，信息挖掘和智能决策等一系列处理，从而为车辆、驾驶员、管理者等参与者提供全面高效的信息服务。

2020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工信部发布《智能网联汽车技术路线图2.0》，明确提出要加强智能网联技术攻关，到2025年智能网联汽车渗透率达到50%，到2030年智能网联汽车渗透率超过70%。2020年12月，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促进道路交通自动驾驶技术发展和应用的指导意见》，到2025年，自动驾驶基础理论研究取得积极进展，道路基础设施智能化、车路协同等关键技术及产品研发和测试验证取得重要突破，出台一批自动驾驶方面的基础性、关键性标准；建成一批国家级自动驾驶测试基地和先导应用示范工程，在部分场景实现规模化应用，推动自动驾驶技术产业化落地。2022年8月起《深圳经济特区智能网联汽车管理条例》施行，标志着国内L3级自动驾驶商业化向前迈出了一大步。

随着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的“双智”城市纷纷试点落地，车路协同将在我国加速发展，市场空间广阔。此外，与车路协同类似，在我国内河航运中，也正在开展船岸协同和船舶自动驾驶的研究和技术开发工作，具有较强的发展前景。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

#### **1、适应和响应国家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实现公司转型发展**

近年来，数字化转型带来企业发展新挑战。当前，数字经济已成为社会经济主体与经济增长的主要方向，据相关预测数据表明，至 2023 年，全球数字经济产值占 GDP 比重将超过 60%，数据作为数字经济时代的新型生产要素进入价值创造环节，为行业发展、技术研发、市场消费等方面注入新鲜活力。同时，数字技术的发展促进了不同行业的跨界融合，行业界限进一步模糊，互联网科技企业纷纷在交通、城市等领域迅速渗透，逐步形成了新商业模式和生态圈。无论是政府部门对于数字化治理的迫切需求，还是市场消费者对于智慧场景的应用需求，都对交通和城市领域提出了新的挑战。

另一方面，绿色低碳带来企业发展新机遇。交通运输是支撑我国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领域，做好交通运输“碳达峰”和“碳中和”事关国家气候战略全局和交通强国建设大局。碳达峰碳中和对交通行业来说既是挑战更是机遇，目前我国交通碳排放占全国整体碳排放的 10%左右，且 1990-2020 年增速达到 8.3%，明显高于全世界交通碳排放的增速（2.1%）及我国整体碳排放的增速（5.6%），交通运输的碳中和发展任务艰巨，整个交通链条所涉及的能源、制造、技术、人才、企业发展都将进行全面的迭代升级。未来，随着“双碳”目标的持续推进，我国将在交通运输规划设计、基础设施建造方式、新型低碳材料应用、新能源装备、新能源建筑、低碳平台打造、交通碳监测/碳检测/碳捕捉等多个方面迎来大量的新兴业务市场机遇。

公司作为交通与城市领域全专业链和全产业链的综合性咨询公司，坚持“规划设计为入口的创新企业平台”的总体定位，始终以市场为引领、以创新为驱动，通过不断完善经营模式，保持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本次华设创新中心项目适应和响应国家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贴近市场与客户，围绕业务拓展、资源整合和价值链延伸等方面，积极推进“数字化”“绿色化”“产业化”发展，为公司推动新专业、新产品线、新商业模式奠定基础。

## **2、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和转化体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华设创新中心项目，公司将最大化集中人才、技术、资金、市场等优势资源，以“数字化”“绿色低碳”等为研发重点方向，充分结合科技前沿和市场需求，按照关键技术突破、系列产品研发、产业深化推广的发展路径，在基础设施数字化、交通大脑、智能建造、绿色低碳、自动驾驶与车路协同等方面形成一



批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和产品，进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其中：

在基础设施数字化建造方面，加快形成工序管理、数字施工、智慧检测、质量管控与评价、交工验收、竣工验收的全流程解决方案，并围绕基建云、数字化设计软件产品线及其 SaaS 化服务、数字化施工、建养软件产品线及其 SaaS 化服务、CIM 基础平台、基础引擎技术研发、工程数字化智能硬件设备研发、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系统研发、基础设施数字勘察技术研发等方面，加速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

在大数据研发应用方面，通过“数据+模型+可视化交互”中台建立，重点围绕交通和城市模型、数据中台、智慧大脑等方面研发，拓展延伸“交通一张图”“规划辅助分析平台”“大数据运行监测及评估平台”等系列化产品。

在低碳新能源方面，重点围绕新能源技术应用集成、绿色交通关键技术研发、零碳建筑技术开发应用、绿色建造与绿色运维等进行系统研发，在零碳枢纽、零碳服务区、零碳港口等领域重点突破。

在车路（船岸）协同与自动驾驶方面，重点围绕“5G+车路协同服务”、车路（船岸）协同研发测试平台、车路（船岸）协同运行监测平台等方面，开展产品研发和产业孵化。

本次华设创新中心项目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知识平台、数据平台、创新平台、孵化平台，以客户为中心制定数字化战略，重新梳理业务及服务流程，以创造性的、高效的技术手段帮助客户解决问题，强化公司业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运作效率，有效提升公司产能和效能。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

### **1、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业务创新能力**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及业务创新。近三年，公司承担科研项目超过 450 项，形成了一系列核心的科技成果。公司现有 1 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研究生工作站被评为江苏省优秀研究生工作站示范基地。同时，公司拥有交通运输部认定的“水下隧道智能设计、建造与养护技术与装备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智能交通技术和设备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处理与应用技术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国家民航总局认定的“民航机场安全与运行工程技

术研究中心”4个行业级研发中心，以及11个省级科技平台。

经过多年的发展，截至2022年末，公司累计荣获科学技术奖306项，设计和咨询成果奖1,041项，其中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8项。此外，公司主持设计的国内首条智慧高速公路——五峰山智慧高速建成通车，该项目形成的“新一代高速公路关键技术及示范应用”亦获得2021年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特等奖，系交通领域科技最高奖项之一；同时，公司还参与编制了《江苏省智慧高速公路建设技术指南》《公路工程BIM设计与交付标准》《智慧船闸建设技术指南》等多项行业或地方标准。

综上，公司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业务创新能力为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提供了保障。

## 2、公司拥有优秀的人才队伍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产学研设”结合，重点培养创新型人才和高技能专项人才。目前，公司基本构建了“精准选配、赋能成长、有效激励”三位一体的人才管理机制，加快推进人才数量、质量和结构优化，凝聚了一批具备扎实的专业技术基础和项目开发经验的人才队伍。

截至2022年末，公司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超过35%，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超过91%。同时，公司拥有研发人员共计900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5%左右。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稳定的人才团队结构和完善的创新体系，为本次项目建设提供人才基础。

## 3、公司拥有丰富的工程咨询领域项目经验

公司作为一家全国性的具备交通全行业（公路、铁路、水运、民航）综合设计能力的工程咨询设计企业，可提供从综合规划、项目咨询、勘察设计到科研开发、检测监测、运营管理的全过程、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基础设施建设综合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参与设计了超过6,000公里的高速公路和5,000公里的干线公路，超过1,000公里的城市主次干道和快速路；主持或参与设计了300多座特大型桥梁，其中6座为跨径超过1,000米的跨江大桥，以及70多座城市景观桥梁；设计了约3,200公里的四级以上内河干线航道和沿海航道，各类船闸80余座，完成了200余项码头工程及百余项水利工程、海洋工程的设计咨询

任务；承担铁路设计近 1,000 公里。同时，公司将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运用到传统基础设施的建造、管理和运行，通过加强数字化的新配套、新需求，增强传统交通业务领域转型动力与新兴产业发展活力，强化数据的分析与应用，推动城市群都市圈的数字化以及在线一体化，进而推动公共服务共享水平。此外，公司依托多年交通环保全过程咨询的专业优势，提供生态环境咨询和工程服务，在“噪声防治、水体治理、土壤修复、固废处置”+“智慧环保”的“4+1”细分场景领域融合拓展。目前，公司综合实力位居全国前列，已取得中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质量管理体系 AAA+级认证，荣膺 2021 年度“全国勘察设计行业企业勘察设计收入前 100 名”第 5 名、2022 年 ENR“全球工程设计公司 150 强”第 49 名，并先后多次荣获国家级、部级、省级科技进步奖、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和咨询成果奖等。

综上，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工程咨询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勘察、咨询等经验，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提供支持，也为公司研发成果项目产业化并推向市场应用准备奠定基础。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 （一）华设创新中心项目

#### 1、项目概况

为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业务创新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整合并扩充公司现有资源，新建创新中心，以四大研发中心为单元，对各交通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重大共性问题以及业务实践中的具体问题进行专项研发，从而推动交通工程数字化转型升级发展，助力勘测设计效率和效能的提升。

##### （1）基础设施数字化研发中心

基础设施数字化研发中心将主要开展基建数字化方向关键技术产品研发，打造成果转化和产业孵化平台，助力设计、施工、养护和运营企业数字化转型。拟研究的课题或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课题或项目名称	研发课题内容概述
1	基建云	建设全新的数字化、智能化、自动化设计云平台，未来公司交通、

序号	课题或项目名称	研发课题内容概述
		城建、水运、轨道等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工程建设、智能运维与管养均可在云平台上运行，实现全数字化过程管控，通过工程建设运营的生产要素数字化整合、智能化提档升级，构建基础设施全要素、全周期的数字化产业互联网
2	数字化设计软件产品线及其SAAS化服务	采用“数据+模型+方案+可视化交互”模式，通过物理仿真、智能算法、自动化成图算例等技术的运用，持续研发交通、城建、水运、地铁轨道和民航等基础设施计算机辅助设计技术、BIM正向设计技术、快速方案设计技术、可视化和三维仿真技术，打通方案到施工图设计全过程的BIM设计，定义全周期信息交换的模型交付标准，从而提升基础设施设计技术的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水平
3	数字化施工、建养软件产品线及其SaaS化服务	迭代升级现有的公路工程改扩建交通组织设计与模拟仿真相关软件，研发施工进度5D推演类软件、施工工艺仿真模拟类软件、施工临建场地设计类软件、基于摄影测量的土石方现场算量类软件等软件产品线，从而填补施工阶段BIM应用软件的市场空缺
4	CIM基础平台	定位于城市园区/社区/街道级数字化城市孪生系统，平台的可复制、可扩展、可迭代、可推广性强，是CIM城市数字孪生的基础（底层）信息平台模板。该平台拟以建筑信息模型（BIM）、数字孪生（DigitalTwin）、地理信息系统（GIS）、智能感知物联网（IoT）、卫星3D地形扫描、AI虚拟现实技术等技术为基础，整合城市地上地下、室内室外、历史现状未来多维信息模型数据和城市感知数据，构建三维数字空间的城市信息有机综合体
5	基础引擎技术研发	包括基础设施建管养运数据标准研究，BIM+GIS数据中台开发和升级维护，三维图形和物理仿真模拟引擎等技术的引进和消化吸收，模型数据轻量化技术研究，三维地形和地质建模技术研究等
6	工程数字化智能硬件设备研发	运用边缘计算、区块链、深度学习、图像识别、语音合成等新型人工智能技术，在基础设施全周期丰富的应用场景下，研究开发基础设施建管养运数字化采集技术及其软硬件集成系统；包括深基坑、高大边坡、大型结构物等安全监测无人值守技术和解决方案，以及智能传感设备的研究和产品开发等
7	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系统研发	对城市信息基础数字孪生模型底座标准化、规范化、轻量化、自动化模型生成技术，城市道路塌陷沉降InSAR预警核心技术，大规模桥梁、隧道结构健康监测平台等进行研究
8	基础设施数字勘察技术研发	综合运用航空航天遥感、倾斜摄影、多重三维激光扫描、全景影像等技术，完成现有高速公路数字化需求的高分辨率遥感影像数据、车载激光扫描数据、倾斜摄影数据和重要道路交通设施的高精度地面复合激光数据和全景数据的采集与预处理，生成道路沿线三维实景模型，实现快速化采集、轻量化处理、融合化建模、可视化管理、物联化集成、智能化分析、综合化运用等关键勘察技术与工程化方法研究

(2) 大数据研发中心

大数据研发中心将以大数据专业知识模型算法研发为核心，集成数据、数据标准、数据全链路管理的能力，通过系统集成，面向城市及区域的决策支撑、运行监测、运输监管、公众服务的条线，提供大数据驱动业务的产品。拟研究的课题或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课题或项目名称	研发课题内容概述
1	统一完整的数据知识体系模型研发	研究智慧交通、智慧城市行业数据治理的方法论以及一系列数据标准和规范；通过数据知识体系模型对数据中台、智慧大脑系统进行赋能，实现客户大数据业务系统快速落地
2	数据中台研发	研发贴合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的数据中台，全面提供从数据集成、数据治理、数据共享交换、数据服务、数据应用的各种数据能力，并和统一完整的数据知识体系模型相结合，形成标准化、模块化、易迭代的大数据系统，高质量快速支撑公司各类业务应用，实现全面的数据智慧赋能
3	智慧大脑研发	聚焦大数据智慧应用共性需求，构建集成自然语言处理、视频图像解析、语音智能问答、数据挖掘分析等功能的大数据通用算法模型库，依托人工智能算法平台，提供规范统一的智能分析服务支持，打造“智慧大脑”一体化解决方案，推动大数据在智慧交通、智慧城市领域的融合应用

### (3) 低碳新能源研发中心

低碳绿色基础设施建设是未来发展的趋势。低碳新能源研发中心将主要开展低碳新能源方向关键技术产品研发，打造成果转化和产业孵化平台，研发满足低碳新能源业务发展实际需要的主导产品。拟研究的课题或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课题或项目名称	研发课题内容概述
1	光储直柔技术应用集成研发	研究光储直柔系统中光伏及储能系统的最佳配比以及直流配电柔性供电技术；发展光储系统、直流用电设备、交直流混合系统等全链条的产业化
2	绿色交通关键技术研发	重点研发绿色照明技术、用能设备能效提升技术及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在交通基础设施运营中的应用等关键技术与产品，打造绿色低碳公路、绿色低碳港口、绿色低碳航道、绿色低碳客货运场站、绿色低碳服务区等
3	零碳建筑技术开发应用	围绕建筑被动式技术、光伏光热建筑一体化技术、可再生能源多能互补系统、跨季节储能技术、污水雨水回收利用技术、建筑能耗监测平台等方面展开深入研究，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深化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推动建筑用能电气化和低碳化，因地制宜推进热泵、生物质能、地热能等清洁低碳供暖，实现建筑零碳排放
4	绿色建造与绿色运维	在智能建造技术、绿色建材、装配式建筑BIM设计方法等方面加强研究，对结构物选型、绿色标准化设计等方面形成指导，并将新技术应用到大型工程施工中，形成工业化建造示范效应。同时，在城市更新、城市轨道交通、智慧工地、智慧路面管控、桥梁结构智能检测、安全风险防控、信息系统开发等领域深入研究，强调对构造物开展全生命周期的监测和运维，建立数字化、智能化的养护管理技术，打造道路、桥梁、隧道、水下结构的运营养护期的结构检测、监测和养护决策平台

### (4) 车路（船岸）协同与自动驾驶研发中心

车路（船岸）协同与自动驾驶研发中心拟打造高精度、高可靠、高性价比的智能路侧设施和智能平台，探索车路（船岸）协同与自动驾驶的商业化模式，形

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拟研究的课题或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课题或项目名称	研发课题内容概述
1	“5G+车路协同服务”平台	通过此系统的构建，实现手机端与车载OBU（车载单元）的通信，以及通过交通数据平台的对接，实现多个交通场景下的安全提醒，如行人过街安全预警、交叉口车速引导预警、恶劣天气预警、前方交通事故预警等，从而指导用户进行规避，高效满足用户行车需求
2	车路（船岸）协同研发测试平台	通过各类异构传感器采集环境、道路、车辆等信息，借助多源融合感知、数据传输、边缘计算、云端管理、交通控制等技术，结合数字孪生实现道路交通态势势虚拟化全息展示和双向实时互动，基于C-V2X（蜂窝车联网技术）实现交通事件预警、车速引导、信号控制等应用，为交通出行者提供实时精准的交通信息
3	车路（船岸）协同运行监测平台	基于车路协同研发及测试平台，面向特定园区车路协同外场设备或船岸协同设备，开展车辆运行监测、运维管控、船舶运行监测、船舶智能管控等示范应用

## 2、项目投资概算

本次项目建设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华设感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34,527.25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23,613.05 万元、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4,176.9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92.05 万元，基本预备费 1,445.2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8,000.00 万元，全部用于项目建设中的资本性支出。本项目投资概算的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万元)	比例	是否为 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23,613.05	68.39%	是	22,563.60
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4,176.90	12.10%	是	3,010.40
2.1	设备购置费	3,010.40	8.72%	是	3,010.40
2.2	软件购置费	1,166.50	3.38%	是	-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92.05	15.33%	是	2,426.00
3.1	土地购置费	2,426.00	7.03%	是	2,426.00
3.2	其他工程建设费用	2,866.05	8.30%	是	-
4	基本预备费	1,445.25	4.19%	否	-
合计		34,527.25	100.00%		28,000.00

## 3、项目用地、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项目已取得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宁经管委行审备[2022]270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环评审批或备案范围，无需办理环评报批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华设感知已取得本次募投项目相关土地使用权。

#### 4、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建设进度												
建设阶段/时间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实施方案设计												
办公场所建设、装修												
设备询价、采购、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竣工验收												

#### 5、项目经济效益估算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公司综合设计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升，为公司实际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也为公司战略制定提供前瞻性指向。本建设项目的间接经济效益将体现在公司的实际经营成果中。

#### （二）补充流动资金

为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支持主营业务持续发展，提高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结合行业特点、现有业务规模及成长性等因素，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1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1、项目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使得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大。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3.54 亿元、58.22 亿元和 58.39 亿元。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随之扩大。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分别为 65.12 亿元、79.52 亿元和 91.43 亿元（含应收账款及因新收入准则调整至合同资产核算的部分）。公司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缓解

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转化所面临的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未来运营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从而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 2、项目可行性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使用资金。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资信评级报告；
- (五)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六)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 (一) 发行人：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联系人：胡安兵

电话：025-88018855

传真：025-84462233

####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联系人：李丹、庄晨

电话：025-83387746

传真：025-83387711

投资者亦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华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9日

